

# Nikon

數碼相機

## KeyMission 170

### 參考說明書



快速主題搜尋

- 在使用本相機之前，請先仔細閱讀本說明書。
- 為確保正確使用相機，請務必充分閱讀“安全須知”（第 viii 頁）、“<重要>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以及結露的注意事項”（第 xii 頁）及“關於無線連接功能的注意事項”（第 88 頁）。
- 閱讀本說明書後，請將其妥善保管以便今後可隨時查閱。

Tc

# 快速主題搜尋

輕觸或按一下任意頁面右下方的 ，可返回至此頁面。

## 主要主題

智慧型裝置用戶 .....	iii
簡介 .....	v
目錄 .....	xvi
相機組件 .....	1
使用入門 .....	6
使用相機 .....	17
短片 .....	31
連接相機到電視或電腦 .....	53
使用選單 .....	58
技術注釋 .....	87

## 常見主題



安全須知



使用 SnapBridge  
可進行的操作



使用遙控器



選擇短片模式



編輯短片



設定拍攝選項



故障診斷



索引



## 將您的影像與世界融合為一

歡迎關注 SnapBridge——豐富您影像體驗的尼康服務新成員。SnapBridge 可透過結合 Bluetooth® 低功耗 (BLE) 技術和專門的應用程式來連接相機與兼容智慧型裝置。使用尼康相機和鏡頭捕捉的故事將在拍攝時自動傳輸至裝置。您甚至還可以毫不費力地將它們上載至雲端儲存服務，從而可從您的所有裝置進行存取。

\* 當相機在水底時，無法使用無線通訊。

### 下載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開始體驗吧！

現在就將“SnapBridge 360/170”應用程式下載至智慧型裝置，您即可充分享受其無限便利。僅透過幾個簡單的步驟，該應用程式便可將您的尼康相機與兼容的 iPhone®、iPad® 和/或 iPod touch® 或者執行 Android™ 作業系統的智慧型裝置進行連線。您可從網站

(<http://snapbridge.nikon.com>)、Apple App Store® 以及 Google Play™ 免費獲取該應用程式。

有關 SnapBridge 的最新資訊，請瀏覽本地尼康網站 (📖vi)。



## SnapBridge 為您提供激動人心的影像體驗...



兩個裝置之間持續連線，使照片可從相機自動傳輸至智慧型裝置——線上照片分享的便利性前所未有

\* 短片無法自動傳輸。

### NIKON IMAGE SPACE



上載相片和縮圖影像至 NIKON IMAGE SPACE 雲端服務

## 豐富您影像生活的一系列服務包括：

- 相機遙控



- 在照片上加印最多兩條信用資訊（拍攝資訊、拍攝日期和時間、文字和標誌）



- 自動更新相機的日期和時間資訊以及位置資訊



- 接收相機的韌體更新



有關設定或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的資訊，請參閱第 11 頁起的内容。



# 簡介

## 請首先閱讀以下資訊

感謝您購買尼康 KeyMission 170 數碼相機。

### 本說明書中使用的符號和慣例

- 在每頁的右下方輕觸或按一下 ，顯示“快速主題搜尋” (ii)。
- 符號

符號	說明
	該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相機前應先閱讀這些資訊。
	該圖示表示註釋，提醒您在使用相機前應先閱讀這些資訊。
	該圖示表示其他頁面包含相關資訊。

- 本使用說明書中，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鍵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器。



# 資訊和使用須知

##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承諾的一部分，以下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中東及非洲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影像和攝影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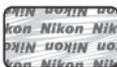
##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AC 變壓器和 USB 線）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無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二次鋰電池組可能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或是導致電池過熱、燃燒、破裂或漏液。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產品的防偽標誌。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壞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關於本說明書

- 未經尼康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相關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和螢幕內容可能與實際產品有所不同。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變更這些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 關於遵守版權的聲明

根據版權法規定，未經版權持有人的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透過本相機建立的具有版權之相片或短片。將相片或短片僅作個人用途時可以例外，但若將它們用於展覽或實況表演，則即使是個人使用也有可能會受到限制。

##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記憶卡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丟棄記憶卡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之前，請確保執行 **Y**（設定）選單 (P.59) 中**相機設定**中的**全部重設**重設相機設定。之後，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所有資料，或執行 **Y**（設定）選單中**相機設定**中的**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記憶卡，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影像）將其填滿。

對記憶卡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合格標記

請按下述步驟顯示相機符合的合格標記。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設定）圖示 → **OK** 按鍵 → 相機設定 → **OK** 按鍵 → 合格標記 → **OK** 按鍵

##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 安全須知

爲防止您的財產受損或者您自己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全面閱讀“安全須知”。

請妥善保管這些安全指南，以便本產品的所有使用者可隨時查閱。



### 危險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極有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 警告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 注意事項

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財產受損。



### 危險

- 勿直接佩戴在頭上。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 警告

- 勿在駕駛機動車時使用。將本產品固定在不會干擾機動車駕駛的地方。若佩戴本產品會干擾必要裝置的使用，請勿佩戴。在會碰觸他人或其他物品的場所請勿佩戴本產品。若不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 勿自行拆解或改裝本產品。勿觸碰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而外露的內部零件。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其他傷害。
- 若發現任何不正常現象，如本產品冒煙、發熱或異味等，請立即取出電池或斷開電源。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會導致起火、灼傷或其他傷害。
- 勿用濕手接觸插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 勿在本產品開啓期間或接通電源期間讓皮膚與其長時間持續接觸。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低溫灼傷。
- 勿在有丙烷氣、汽油或煙霧劑等易燃性粉塵或氣體的場所使用本產品。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爆炸或火災。
-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本產品。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產品故障。另外，請注意細小部件有導致窒息的危險。若兒童誤吞了本產品的任何部件，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勿使用非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使用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時，請勿：
  - 損壞、改裝、用力拉扯或扭曲電線或傳輸線，將它們置於重物之下，或者使它們靠近熱源或火焰。
  - 使用為改變電壓而設計的旅行變壓器或配接器，或者使用直流變交流的變流器。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 在強雷雨天氣時進行充電或使用 AC 變壓器的情況下，請勿觸碰插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
- 確認本產品已正確穩固佩戴。注意周邊環境。遵守所有相關機構和比賽中的規則和規定，安全使用本產品。若不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 注意事項

- 勿將鏡頭對準太陽或其他強光源。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光線可能會透過鏡頭聚焦並引起火災或損壞產品的內部零件。
- 禁止使用本產品時，請將其關閉。禁止使用無線裝置時，請停用無線功能。本產品產生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飛機上或者醫院或其他醫療機構中的裝置。
- 若您將在較長時間內不使用本產品，請取出電池或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 勿將本產品長時間放置在極其高溫的地方，如封閉的車內或直射陽光下。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 確認本裝置安裝正確，並定期檢查以防磨損和破損。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 佩戴有本產品期間勿快速或過度晃動您的身體。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產品鬆脫，從而引發事故或其他傷害。
- 勿將本產品放置或安裝於不平穩的表面。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產品鬆脫或滑落，從而引發事故或其他傷害。



## 電池的危險事項

- 勿錯誤使用電池。若不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僅可使用已被驗證可用於本產品的可充電電池。
  - 勿將電池投入火中或加熱升溫。
  - 勿自行拆解。
  - 勿使電池終端接觸項鍊、髮夾或其他金屬物品而引起短路。
  - 勿使電池或其所在的產品受到強烈震動。
- 勿嘗試使用非專門指定的充電器/相機為 EN-EL12 可充電電池進行充電。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並尋求醫療協助。若不及時處理將可能導致眼睛受傷。





## 電池的警告事項

-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電池。**若兒童誤吞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暴露在雨中。**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若本產品被弄濕，請立即用毛巾或類似物品將其擦乾。
- **一旦發現電池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如果電池未在指定時間內充電，請停止充電。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處理前，請用絕緣膠帶封好電池的終端。**若金屬物品接觸到電池終端，可能會導致過熱、破裂或起火。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回收或處理電池。
-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皮膚或衣物，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接觸部位。**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皮膚過敏。



## <重要>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以及結露的注意事項

- 此處所述的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不能保證相機在所有條件下均能完全防水或不會受損或不會出現故障。
- 請勿掉落、敲擊相機或將重物壓在相機上，使相機受到過大的衝擊、震動或壓力。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相機變形，導致水滲入相機內或損壞氣密性，從而引起相機故障。
- 您的尼康保修服務可能不包括由於不當使用相機，使水滲入相機內而導致的故障。

### 關於防震性能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已通過尼康的內部測試（從 5 cm 厚膠合板上方 200 cm 的高度掉落的測試），符合 MIL-STD 810F Method 516.5-Shock<sup>1</sup> 標準。<sup>2</sup>

外觀變化，如油漆剝落和相機變形不在尼康的內部測試範圍內。

<sup>1</sup> 美國國防部測試方法標準。

本掉落測試將 5 部相機從 122 cm 的高度，朝 26 個方向（8 條邊、12 個角以及 6 個面）掉落，以確保從一到五部相機通過測試（如果在測試過程中發現任何缺陷，會另外使用五部相機進行測試，以確保從一到五部相機符合測試標準）。

<sup>2</sup> 裝上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時。

### 關於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相當於 JIS/IEC 防水等級 8 級 (IPX8) 和 JIS/IEC 防塵等級 6 級 (IP6X)，能夠在 10 m 深的水底拍攝影像最多 60 分鐘。\*

\* 本等級表示如按照尼康規定的方法使用相機，根據相機的設計，可以在指定的時間內承受指定的水壓。

- 本相機的防水性能僅在淡水（游泳池、河流和湖泊）和海水中進行測試。
- 本相機的內部不防水。水滲入相機內可能會導致部件生鏽，引起高維修費用或不可修復的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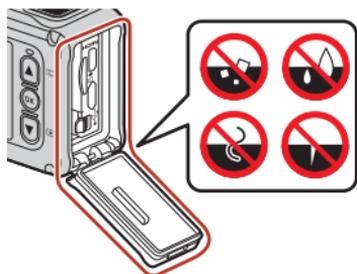
### ✓ 清潔時的注意事項

- 請勿使用銳利的工具刺入收音器或揚聲器的小孔。如果相機內部受損，防水性能將會退化。
- 請勿使用肥皂、中性洗滌劑或苯等化學物質進行清潔。



##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 請勿掉落相機，將相機撞向石頭等硬物或砸向水面。
- 在水底使用時，請勿使相機受到衝撞。
  - 請勿將相機置於急流或瀑布下，使相機承受水壓。
  - 請勿將相機置於水深超過 10 m 的地方。
  - 請確保不要在水底掉落相機。本相機在水中無法浮起。
- 請勿在水底持續使用本相機超過 60 分鐘。
- 請勿將潮濕的記憶卡或電池插入相機。
  - 相機或手上有水時，請勿打開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這樣做可能會導致水滲入相機內或導致相機故障。
- 請勿在水底打開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
- 如果水滴等濕氣粘附在相機的外部或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的內部，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將其擦除。
  - 如果異物粘附在相機的外部或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的內部，請立即用吹氣球或軟布將其擦除。
- 請勿將相機長時間置於低溫環境下或 40°C 或以上的高溫環境下。
  - 這樣做可能會導致防水性能退化。
  - 在水底使用相機時，確保水溫為 0°C 至 40°C。
- 請勿在溫泉中使用本相機。



## 在水底使用相機之前

在水底使用相機前，請檢查下述項目。

- 確保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內部沒有異物。
- 確保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的防水包裝沒有破裂或變形。
  - 確保未從相機上拆下防水包裝。
- 確保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緊緊關閉。
  - 確保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鈕處於 LOCK 位置 (🔒)。



## 關於操作溫度、濕度和結露的注意事項

本相機經過在  $-10^{\circ}\text{C}$  至  $+40^{\circ}\text{C}$  溫度範圍內操作的測試。

在氣候寒冷或高度高的地區使用相機時，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在寒冷天氣下，電池性能將暫時退化。使用前，請將相機和電池放在衣服下，以保持暖和。
- 如果長期暴露於極冷的環境下，相機性能將暫時退化。例如，剛開啓相機後，螢幕可能會比平時暗，或者可能會產生殘留影像。

### ● 有可能導致結露的環境條件

在以下溫度急劇變化或高濕度的環境條件下，螢幕、鏡頭或水底鏡頭保護蓋內部可能出現霧化（結露）。這並非故障或缺陷。

- 突然將相機從溫度較高的陸地上浸入低溫的水下。
- 將相機從寒冷的戶外帶入溫暖的地方，例如建築物內部。
- 在高濕度環境中打開或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時，相機或水底鏡頭保護蓋潮濕。

### ● 減輕結露

- 開啓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將相機和市售乾燥劑一起裝入塑膠袋等容器內，然後將容器密封。如果降低相機內部濕度，則不大可能發生結露。
- 在水底使用相機前，避免將其儲存在相機可能變熱的地方（例如受陽光直射的地方）。相機變熱時將其帶到水底會因溫度突變發生結露。

### ● 清除霧氣

- 在環境溫度穩定的地方（避開高溫 / 高濕度或有沙塵的地方）關閉相機後，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如要清除鏡頭或螢幕上的霧氣，請取出電池和記憶卡，使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保持打開，讓相機適應環境溫度。水底鏡頭保護蓋起霧時，將其移除。
- 如果水底鏡頭保護蓋仍有霧氣，嘗試移除水底鏡頭保護蓋，使用相機一段時間後再將保護蓋裝上，以清除霧氣。



## 關於遙控器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遙控器相當於 JIS/IEC 防水等級 7 級 (IPX7)，確認可在 1 m 深的水下浸泡長達 30 分鐘而不會進水。

- 遙控器無法在水下使用。

## 關於遙控器結露和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 請勿掉落遙控器，將其撞向石頭等硬物或砸向水面。
- 請勿將遙控器帶入水下。
  - 如遙控器意外掉入水中，應立即將其撿起並用柔軟的乾布擦乾。
- 請勿將潮濕的電池插入遙控器。
  - 遙控器或手上有水時，請勿打開電池室蓋。這樣做可能會導致水滲入遙控器內且導致故障。
- 如果水滴或異物粘附在遙控器的外部或電池室蓋的內部，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將其擦除。
- 確保電池室蓋緊緊關閉。
  - 確保電池室蓋處於 CLOSE 位置。
  - 確保電池室蓋內無異物（如棉絨）。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水滲入遙控器內。
- 請勿將遙控器長時間置於低溫環境下或 40°C 或以上的高溫環境下。
  - 這樣做可能會導致防水性能退化。
- 如果遙控器長期暴露於極冷的環境下，請勿突然將其帶至高濕度環境。
  - 遙控器內部可能會出現結露。

## 檢查與修理

- 如果相機受到衝擊，建議您諮詢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確認相機的防水性能（收費服務）。
- 如果防水包裝開始退化，請諮詢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一年以後，防水包裝的防水性能可能會開始退化。
- 如果水滲入相機內，請立即停止使用，並將其送往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



# 目錄

快速主題搜尋.....	ii
主要主題.....	ii
常見主題.....	ii
智慧型裝置用戶.....	iii
簡介.....	v
請首先閱讀以下資訊.....	v
本說明書中使用的符號和慣例.....	v
資訊和使用須知.....	vi
安全須知.....	viii
<重要>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以及結露的注意事項.....	xii
關於防震性能的注意事項.....	xii
關於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xii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xiii
在水底使用相機之前.....	xiii
關於操作溫度、濕度和結露的注意事項.....	xiv
關於遙控器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xv
關於遙控器結露和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xv
檢查與修理.....	xv
相機組件.....	1
相機機身.....	2
螢幕.....	4
拍攝.....	4
重播.....	5
使用入門.....	6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7
移除電池或記憶卡.....	8
可使用的記憶卡.....	8
對電池充電.....	9
開啓或關閉相機.....	10
相機設定.....	11
從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設定.....	11
從相機選單設定.....	14
使用 SnapBridge 可進行的操作.....	15



使用相機 .....	17
記錄短片和拍攝靜態影像 .....	18
重播短片和靜態影像 .....	19
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裝置 .....	19
使用配件 .....	21
使用遙控器 .....	21
使用基礎配接器與基礎固定底座 .....	26
使用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 .....	28
狀態指示燈 .....	30
短片 .....	31
記錄短片期間的操作 .....	32
記錄短片期間拍攝靜態影像 .....	34
記錄短片期間新增標籤（反白顯示的標籤） .....	34
選擇短片模式 .....	35
📷 標準短片 .....	37
📷 新增慢動作 .....	38
📷📷 短片 + 相片 .....	40
🕒 超級定時短片 .....	41
🔄 循環記錄 .....	42
🕒 微時短片 .....	44
短片重播期間的操作 .....	46
編輯短片 .....	48
拍攝時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	51
連接相機到電視或電腦 .....	53
利用影像 .....	54
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55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56
安裝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56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	56
使用選單 .....	58
選單操作 .....	59
選單清單 .....	61
短片選單 .....	61
靜態影像選單 .....	61
拍攝選項選單 .....	62
相機設定選單 .....	62
重播選單 .....	63
短片選單 .....	64



短片模式 .....	64
短片選項 .....	65
NTSC/PAL .....	66
電子減震 .....	66
減低風聲 .....	67
<b>靜態影像選單 .....</b>	<b>68</b>
靜態影像 .....	68
<b>拍攝選項選單 .....</b>	<b>69</b>
水底 .....	69
白平衡 (調整色相) .....	69
色彩選項 .....	70
曝光補償 .....	70
恢復預設設定 .....	70
<b>相機設定選單 .....</b>	<b>71</b>
日期和時間 .....	71
螢幕設定 .....	72
聲音設定 .....	73
自動關閉 .....	74
格式化記憶卡 .....	75
短片記錄選項 .....	75
遙控 Fn 按鍵 .....	76
垂直翻轉 .....	76
LED 亮度 .....	76
透過電腦充電 .....	77
語言/Language .....	78
位置資料 .....	78
全部重設 .....	79
合格標記 .....	79
韌體版本 .....	79
網路選單 .....	80
重新配對 .....	82
<b>重播選單 .....</b>	<b>85</b>
▶ 短片重播 .....	85
✂ 短片編輯 .....	85
🗑 刪除 .....	85
⬆ 上載 .....	86
🔒 保護 .....	86
↶ 返回 .....	86
<b>技術注釋 .....</b>	<b>87</b>
關於無線連接功能的注意事項 .....	88
產品保養 .....	90



相機.....	90
電池.....	91
AC 變壓充電器.....	92
記憶卡.....	93
<b>清潔與儲存.....</b>	<b>94</b>
在水底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94
在除水底外的條件下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95
儲存.....	95
<b>錯誤訊息.....</b>	<b>96</b>
<b>故障診斷.....</b>	<b>98</b>
<b>檔案名稱.....</b>	<b>103</b>
<b>配件.....</b>	<b>104</b>
<b>規格.....</b>	<b>107</b>
<b>索引.....</b>	<b>114</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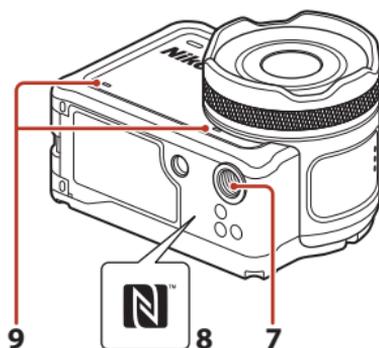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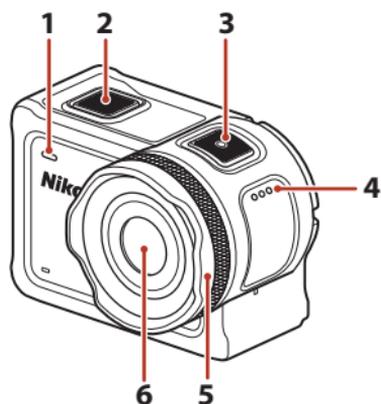


# 相機組件

相機機身 .....	2
螢幕 .....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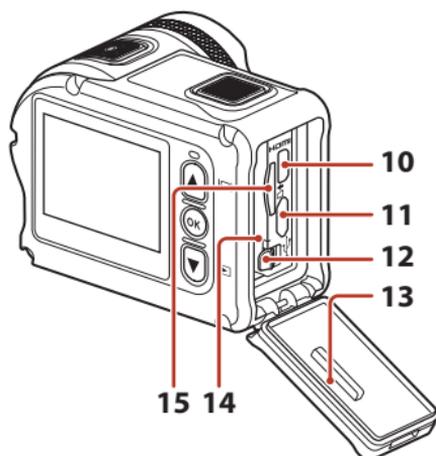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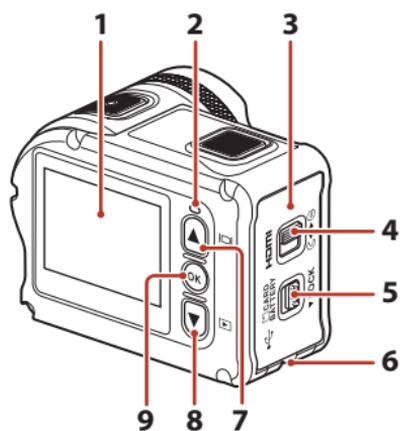
# 相機機身



<b>1</b>	狀態指示燈（前端） .....	30、76
<b>2</b>	相片拍攝按鍵 .....	18
<b>3</b>	短片拍攝按鍵 .....	18
<b>4</b>	揚聲器 .....	
<b>5</b>	鏡頭保護蓋 .....	28

<b>6</b>	鏡頭 .....	
<b>7</b>	三腳架插孔 .....	109
<b>8</b>	N-Mark（NFC天線） .....	12
<b>9</b>	內置收音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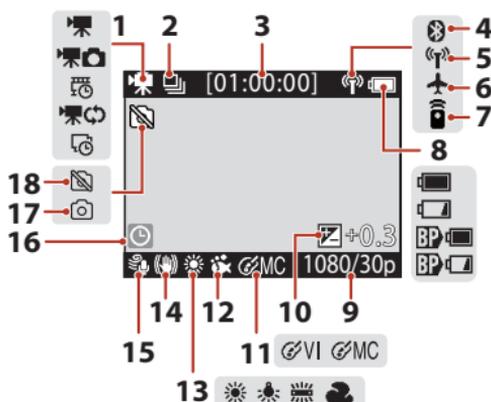
<b>1</b>	螢幕 .....	4	<b>9</b>	Ⓚ (套用選擇) 按鍵 .....	11、59
<b>2</b>	狀態指示燈 (後端) .....	30、76	<b>10</b>	HDMI 微型連接器 (D 型) .....	54
<b>3</b>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7	<b>11</b>	微型 USB 連接器 .....	54
<b>4</b>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 .....	7	<b>12</b>	電池插鎖 .....	7
<b>5</b>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鍵 .....	7	<b>13</b>	防水包裝	
<b>6</b>	防摔相機帶孔		<b>14</b>	電池室 .....	7
<b>7</b>	▲ ( ◻  螢幕) 按鍵 .....	11、18、59	<b>15</b>	記憶卡插槽 .....	7
<b>8</b>	▼ (▶ 重播) 按鍵 .....	11、19、59			



# 螢幕

拍攝或重播螢幕上顯示的資訊因相機的設定和使用狀態而變更。  
依照預設，開啓相機時、操作相機時、關閉數秒後（當**螢幕設定**（[圖72](#)）中的**相片資訊**設定為**自動資訊**時），顯示資訊。

## 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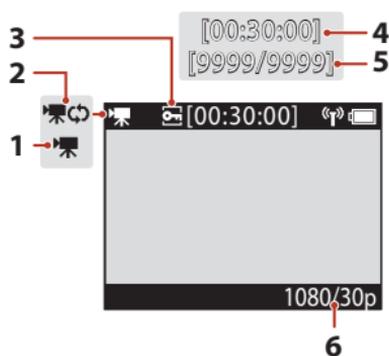
1	短片模式	35、64	10	曝光補償值	70
2	靜態影像拍攝模式	68	11	色彩選項	70
3	短片記錄剩餘時間		12	水底	69
4	Bluetooth 通訊指示器	11、80	13	白平衡	69
5	Wi-Fi 通訊指示器	16、80	14	電子減震	66
6	飛行模式	80	15	減低風聲	67
7	遙控器連接指示器	23	16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71
8	電池電量指示器		17	“靜態影像拍攝可用”指示器	34
9	短片選項	65	18	“靜態影像拍攝不可用”指示器	34

### 電池電量指示器

- ：相機電池電量高。
  - ：相機電池電量低。
  - ：外部電池電量高。\*
  - ：外部電池電量低。\*
- \* 在 WP-AA1 防水罩（另行選購）中安裝附加電池時顯示。



# 重播



<b>1</b>	短片重播模式 .....	46	<b>4</b>	短片長度或已播放時間	
<b>2</b>	循環記錄重播模式 .....	42	<b>5</b>	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張數	
<b>3</b>	保護 .....	86	<b>6</b>	短片選項 .....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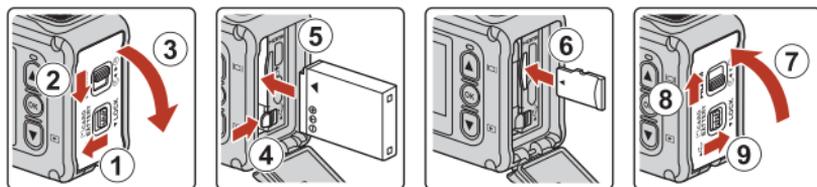


# 使用入門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	7
對電池充電 .....	9
相機設定 .....	11



##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鍵 (1)，滑動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至 ◀ 位置 (2)，朝向自己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3)。
- 確保電池正極和負極終端方向正確，移動橙色電池插鎖 (4)，完全插入電池 (5)。
-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6)。
- 注意切勿將電池或記憶卡裝反或裝倒，這可能會產生故障或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關閉電池室蓋 (7) 後，將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滑動至 ▶ 位置 (8)，然後將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鍵返回 LOCK 位置 (9)。確保插鎖上的橙色標記均不可見。

### ✓ 關於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的注意事項” (xiii)。

### ✓ 格式化記憶卡

將在其他設備中用過的記憶卡初次插入本相機時，務必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
- 將記憶卡插入相機，然後在 **Y** (設定) 選單的**相機設定** (59) 中選擇**格式化記憶卡**。



## 移除電池或記憶卡

關閉相機，確認狀態指示燈以及螢幕均已關閉，然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移動電池插鎖彈出電池。
- 將記憶卡輕輕推入相機，使其稍稍彈出，然後取出記憶卡。
- 相機剛剛用完後，相機、電池和記憶卡可能會發燙，使用時應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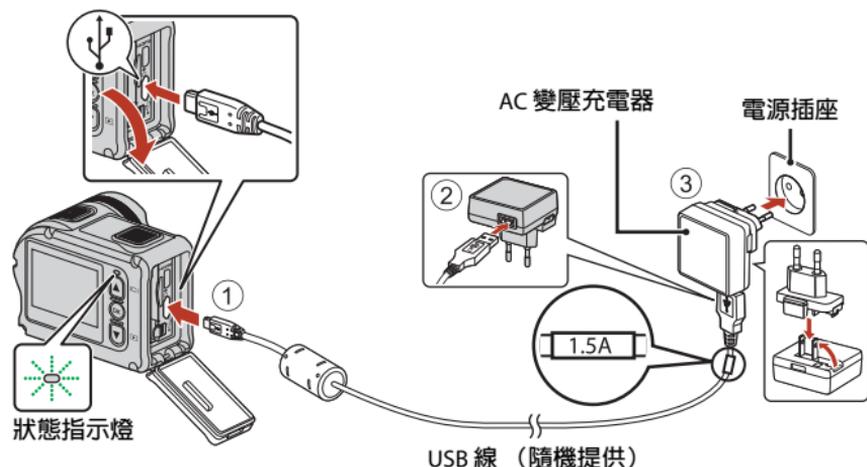
## 可使用的記憶卡

相機支援 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

- 相機亦支援符合 UHS-I 的 microSDHC 和 microSDXC 卡。
- 使用 SD 速度級別為 6 或更快的 microSDXC 記憶卡記錄短片。
  - 當影像大小/每秒幅數為 **2160/30p** (4K UHD) 或 **2160/25p** (4K UHD) 時，使用 UHS 速度級別為 3 或更快的記憶卡。
  - 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時，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若使用讀卡器，確保其與記憶卡兼容。
- 有關功能、操作和使用限制的資訊，請聯絡製造商。



## 對電池充電



如果您的相機包含轉接插頭\*，將轉接插頭安全地連接到 AC 變壓充電器。兩者連接好後，嘗試強行拔下轉接插頭可能會損壞產品。

\* 轉接插頭的形狀視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如果轉接插頭與 AC 變壓充電器永久結合，可省略此步驟。

- 安裝電池後，若相機連接到電源插座，開始充電，如圖所示。電池充電時，狀態指示燈緩慢閃爍綠色。
- 充電完成後，狀態指示燈關閉。從電源插座上拔下 AC 變壓充電器，然後斷開 USB 線的連接。  
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的充電時間約為 3 小時。
- 狀態指示燈迅速閃爍綠色時，電池無法充電，可能是因為下述原因之一造成。
  - 室溫不適合充電。
  - USB 線或 AC 變壓充電器未正確連接。
  - 電池受損。

### ✓ 關於 USB 線的注意事項

- 檢查插頭的形狀與方向，切勿傾斜插入或移除插頭。
- 切勿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可能會造成過熱、火災或觸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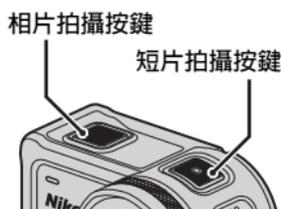
## ✓ 充電時開啓相機

如果在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充電時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相機開啓，可記錄短片、拍攝靜態影像、重播與操作設定選單（一些選單無法操作）。

## 開啓或關閉相機

### 開啓相機

- 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開啓相機。相機開啓時，顯示拍攝螢幕。
- 可在螢幕上 (圖 4) 或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螢幕上檢查電池電量。



### 關閉相機

- 相機開啓時，按住短片拍攝按鍵至少 3 秒鐘，可關閉相機。
- 亦可使用以下步驟關閉相機。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使用 ▲▼ 選擇 ① (關閉) → OK 按鍵
- 若拍攝後 30 秒鐘內未執行任何操作（預設設定），相機自動關閉。可在 Y (設定) 選單 (圖 59) 中 **相機設定** 的 **自動關閉** 中配置設定。

## 🔧 設定自動關閉功能

- 在下述情況下，如果相機僅由電池供電，且未執行任何操作，無論自動關閉功能設定如何，相機都將關閉。
  - 相機開啓後（開始拍攝前）：1 分鐘
  - 在選單或重播模式中執行操作後：3 分鐘
  - 相機正在等待與支援 NFC 的智慧型裝置配對時，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後：30 分鐘
  - 相機正在等待與遙控器配對時，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遙控連線** 後：3 分鐘
  - 連接 HDMI 線時（如果沒有訊號）：30 分鐘
  - 連接 USB 線時（如果未傳輸或接收資料）：30 分鐘
- 在以下情況下，自動關閉功能未啓動：
  - 連接 EH-62F AC 變壓器時
  - 相機連接到電腦時

## ✓ 關於在遙控拍攝期間關閉相機的注意事項

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遙控拍攝時，相機按鈕將被停用。關閉相機前，停止使用遙控拍攝功能。有關遙控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線上說明。



# 相機設定

## 從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設定

這裡的配對指通過 Bluetooth 連接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以下稱為“智慧型裝置”）的設定。

### 相機

- 將具有足夠可用空間的 microSD 記憶卡插入相機。
- 檢查電池是否已完全充電，確保相機不會在配對過程中關閉。

### 智慧型裝置

- 兩個應用程式可用：“SnapBridge”與“SnapBridge 360/170”。將裝置與相機配對時，使用“SnapBridge 360/170”。
- 請勿從智慧型裝置的 Bluetooth 設定螢幕進行配對。



## 1 檢查相機是否關閉（螢幕關閉）。

- 要關閉相機，請按住短片拍攝按鍵至少三秒鐘。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開啓或關閉相機” (10)。

## 2 啓用智慧型裝置上的 Bluetooth 和 Wi-Fi。

- 若使用 NFC，啓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NFC 設定。

## 3 安裝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安裝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後，關閉使用 NFC 的所有應用程式（包括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如有使用 NFC 的應用程式在運行，配對可能會失敗。

## 4 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開啓相機。

- 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窗。按相機背面的 ▲ 或 ▼，反白顯示一個語言，然後按 **OK** 選擇。

### 關於如何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的視頻

下面網站中的視頻簡易說明如何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進行配對與基本操作。

[http://imaging.nikon.com/lineup/action/keymission\\_170/index.htm#movie](http://imaging.nikon.com/lineup/action/keymission_170/index.htm#movie)



## 5 按 ▼ 滾動螢幕，選擇**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若不想使用智慧型裝置配置相機，選擇**稍後** (📖14)。



## 6 若不使用 NFC，按 ▼ 滾動螢幕，選擇**繼續**，然後按 **OK** 按鍵。

- 相機上將顯示右側所示的螢幕。
- 相機等待配對時，狀態指示燈交替閃爍紅色和綠色。
- **若使用 NFC**

在步驟 6 中選擇**繼續**之前，觸摸連接智慧型裝置的 NFC 天線與相機上的 **N** (N-Mark) (📖2)。

智慧型裝置上的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啟動，螢幕上顯示**已獲取相機名稱**。**是否連線？**時，選擇**確定**。跳至步驟 8。



## 7 在智慧型裝置上啟動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智慧型裝置上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輕觸相機名稱。
- **對於 iOS 裝置**

如果在輕觸相機名稱後顯示配件選擇螢幕，等待智慧型裝置螢幕右上角的 **Bluetooth** 圖示從白色變為灰色，然後再輕觸相機名稱。顯示相機名稱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 8 檢查驗證碼。

- 確認相機和智慧型裝置顯示相同的驗證碼。
- 在相機和智慧型裝置上同時執行以下操作。
  - 在相機上，按 ▼ 滾動螢幕，選擇**確定**，然後按 **OK** 按鍵。
  - 在智慧型裝置上，輕觸**配對**（按鍵名稱因智慧型裝置而異）。



## 9 按照螢幕上的指示完成配對過程。

- 相機：若配對成功，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按 ▼ 滾動螢幕，選擇**繼續**，然後按 **OK** 按鍵。
- 智慧型裝置：按照螢幕上的指示操作。



## 10 按照螢幕上的指示說明完成設定過程。

- 若要隨相片一起記錄位置資料，請在出現提示時選擇**是**並同時啓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和智慧型裝置本身的位置資料功能。
- 您還可透過在出現提示時選擇**是**並啓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中的同步功能，使相機時鐘與智慧型裝置上的時間同步。
- 當相機返回拍攝顯示時，設定完成。
- 有關使用 SnapBridge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第 15 頁內容。

## 禁止使用無線裝置的場所

在禁止使用無線裝置的場所，請在相機網路選單中將**飛行模式**選為**開啓**以停用無線功能。這將暫時中斷與智慧型裝置的持續連線，但是關閉飛行模式時將自動重新建立連線。



# 從相機選單設定

相機時鐘可手動設定。

## 1 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開啓相機 (📖10)。

- 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窗。按相機背面的 ▲ 或 ▼，反白顯示一個語言，然後按 Ⓞ 選擇。
- 使用 Y (設定) 選單 (📖59) 中**相機設定**中的**語言/Language** 選項，可隨時變更語言。

## 2 顯示右側對話窗時，按 ▲ 或 ▼ 選擇稍後，然後按 Ⓞ。

- 按 ▼ 並向下滾動，查看右側螢幕。
- 當提示您設定相機時鐘時，選擇**是**。



## 3 按下 ▲ 或 ▼ 選擇日期格式並按下 Ⓞ。

## 4 輸入目前日期和時間並按下 Ⓞ。

- 按 Ⓞ 反白顯示項目，按 ▲ 或 ▼ 進行變更。
- 最右邊的項目反白時，按 Ⓞ 可確認設定。



## 5 出現提示時，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是並按下 Ⓞ。

- 設定完畢後，相機將退回拍攝顯示。

### 重設時鐘

可使用**相機設定** (📖59) 中的**日期和時間**選項設定相機時鐘。



## 使用 SnapBridge 可進行的操作

一旦相機和智慧型裝置已完成配對，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即可擁有多種用途。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線上說明。

<http://nikonimglib.com/snbrkm/onlinehelp/tw/index.html>

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中輕觸**其他** → **資訊/設定** → **指示說明**，可顯示線上說明。



### 自動上載

在預設設定下，照片將在拍攝時自動上載至智慧型裝置。

- 請將智慧型裝置靠近相機放置並啟動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選項	說明
停用自動上載	使用 <b>相機設定</b> (☰59) 中網路選單中的 <b>拍攝時傳送照片 &gt; 靜態影像</b> 選項可停用自動上載。
上載選項	使用 <b>相機設定</b> (☰59) 中網路選單中的 <b>拍攝時傳送照片 &gt; 上載 (相片)</b> 項目選擇自動上載的照片類型。
選擇照片進行上載	使用相機重播選單 (☰19) 中的  (上載)，上載在拍攝時未自動上載的照片。
重新調整照片大小進行上載	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可選擇照片以何種大小複製到智慧型裝置。預設大小為 2 MP。

### 關於自動上載的注意事項

使用**拍攝時傳送照片**或  (上載) 選項無法上載短片。若要將短片上載至智慧型裝置，請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無線網路

選項	說明
在相機設定後配對	在相機網路選單中選擇 <b>連接至智慧型裝置</b> ，按照“從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設定”步驟 5 (□12) 開始的說明操作。
取消配對	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中，輕觸  <b>連接</b> 中的  ，然後再輕觸顯示螢幕上的 <b>結束配對</b> 。
Wi-Fi 連接	使用 <b>遙控攝影</b> 或 <b>下載所選照片</b> 時，建立 Wi-Fi 連接。對於 iOS 裝置，在 iOS 裝置 <b>設定</b> 的 <b>Wi-Fi</b> 中，選擇相機的 SSID，以建立 Wi-Fi 連接。 <b>密碼</b> 和 <b>驗證/加密</b> 可在相機  (設定) 選單的 <b>相機設定</b> → <b>網路選單</b> → <b>Wi-Fi</b> → <b>網路設定</b> 中查看。預設密碼為“NikonKeyMission”。設定與預設密碼不同的新密碼。
可配對智慧型裝置的數量	相機可與最多五個智慧型裝置配對，但一次僅可連接一個裝置。

### 重新配對

取消配對後再次配對時，即為重新配對。

在相機網路選單中選擇**連接至智慧型裝置**，然後按照相機和智慧型裝置螢幕上的說明操作。顯示**不具備 NFC 功能的裝置：請選擇繼續**。時，選擇**繼續**並按  按鍵，然後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輕觸  **連接** 中的 ，然後在顯示螢幕上輕觸要配對的相機的產品名稱。相機螢幕上顯示驗證碼時，按照“從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設定”步驟 8 (□13) 開始的說明操作。

###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的其他選項

選項	說明
遙控攝影	使用智慧型裝置可釋放相機快門。
遠程變更設定	使用智慧型裝置變更設定，如拍攝設定。
查看相機上的照片	使用智慧型裝置可查看和下載相機中的照片。即使相機處於關閉狀態，該選項也可用。



# 使用相機

記錄短片和拍攝靜態影像 .....	18
重播短片和靜態影像 .....	19
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裝置 .....	19
使用配件 .....	21
狀態指示燈 .....	30



# 記錄短片和拍攝靜態影像

## 1 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

- 相機開啓，顯示拍攝螢幕。
- 要拍攝系列影像，請在 **Y**（設定）選單的靜態影像選單中選擇**連拍**。



## 2 按短片拍攝按鍵可記錄短片，按相片拍攝按鍵可拍攝靜態影像。

- 要停止記錄短片，請再次按短片拍攝按鍵。記錄的短片和拍攝的靜態影像儲存在記憶卡中。

### ✓ 關於在水底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

- 在水底使用相機時，請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28](#)）。如未安裝，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模糊。
- 在 **Y**（設定）選單（[☞59](#)）中將**拍攝選項**中的**水底**設定為**開啓**。
- 在水底時，畫角（即畫面中的可視區域）變窄。
- 相機在水底時，無線連接無法使用。遙控器亦無法使用。

### ✍ 開啓或關閉螢幕

- 在顯示拍攝螢幕時按 **▲**（[|□|](#) 螢幕）按鍵，可開啓或關閉螢幕。
- 開始記錄短片後 30 秒鐘（預設設定），螢幕自動關閉。記錄短片時，**▲**（[|□|](#) 螢幕）按鍵無法使用。可在 **Y**（設定）選單的**相機設定**中**短片記錄選項**中的**LCD 自動關閉**中，變更螢幕關閉前經過的時間。

### ✍ 關閉相機

在預設定下，若拍攝後 30 秒鐘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自動關閉（[☞10](#)）。

### ✍ 大小超過 4 GB 的短片

記錄檔案大小超過 4 GB 的短片時，短片將被分成每個檔案最大不超過 4 GB 的數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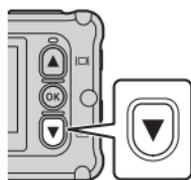


## 重播短片和靜態影像

如果水底鏡頭保護蓋上有指紋或其他污漬，會記錄在影像上。拍攝前請使用柔軟的乾布清潔水底鏡頭保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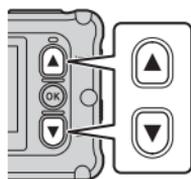
### 1 按 ▼ 按鍵。

- 如果相機關閉，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開啓相機，然後再按 ▼ 按鍵。
- 透過在 🏠 (HOME) 螢幕 (📖59) 上選擇 ▶ (重播)，亦可重播短片和靜態影像。
- 最近拍攝的靜態影像或最近記錄的短片的第一幅畫面將顯示在螢幕上。



### 2 按 ▲▼ 顯示想要重播的影像。

- 按住 ▲▼ 快速滾動影像。
- 要重播短片，按 Ⓞ 按鍵並選擇 ▶ (重播)。
- 可以在相機上編輯短片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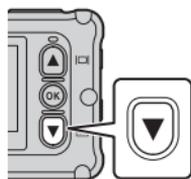


## 將影像傳輸至智慧型裝置

要將靜態影像從相機傳輸至智慧型裝置，先啓用智慧型裝置上的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然後在相機上執行下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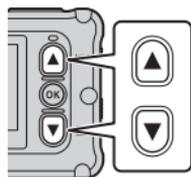
### 1 按 ▼ 按鍵。

- 如果相機關閉，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開啓相機，然後再按 ▼ 按鍵。
- 最近拍攝的靜態影像或最近記錄的短片的第一幅畫面將顯示在螢幕上。



## 2 按 ▲▼ 顯示想要傳輸的影像。

- 按住 ▲▼ 快速滾動影像。
- 在相機上執行操作無法傳輸短片。要將短片傳輸至智慧型裝置，請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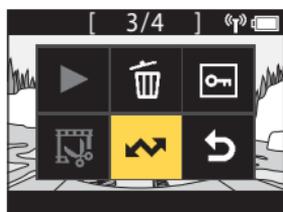


## 3 按 OK 按鍵顯示重播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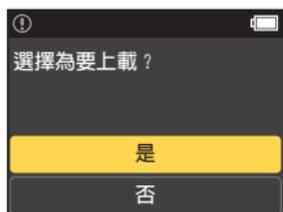
## 4 使用 ▲▼ 選擇 ⏏ (上載)，然後按 OK 按鍵。

- 可在此步驟中選擇 🗑 (刪除)，以刪除影像。



## 5 選擇是，然後按 OK 按鍵。

- 影像將傳輸至智慧型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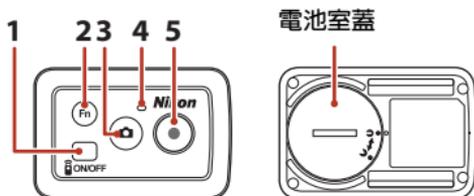
## 使用配件

本節介紹相機隨附配件的功能及其使用方式。

### 使用遙控器

可使用 ML-L6 遙控器從遠處記錄短片、拍攝照片和新增反白的標籤。亦可使用遙控器開啓相機。

#### 遙控器的組件和功能



組件	功能	
1 電源按鍵	按一下開啓遙控器，再按一下將其關閉。亦可關閉相機。	-
2 Fn 按鍵	記錄短片時按此按鍵可執行以下操作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新增反白顯示標籤（預設定）</li><li>• 切換至高每秒幀數記錄（在新增慢動作模式記錄短片時）</li></ul> 按 Fn 按鍵時執行的操作可在 <b>Y</b> （設定）選單 (書59) 的 <b>相機設定</b> 中指定。 將連接從遙控器切換至配對的智慧型裝置。	34、38 24
3 相片拍攝按鍵	執行的功能與相機上的相片拍攝按鍵相同。開啓相機並拍攝靜態影像。	18
4 狀態指示燈	相機上會顯示拍攝狀態並亮起狀態指示燈。	25
5 短片拍攝按鍵	開啓相機並開始/停止短片記錄。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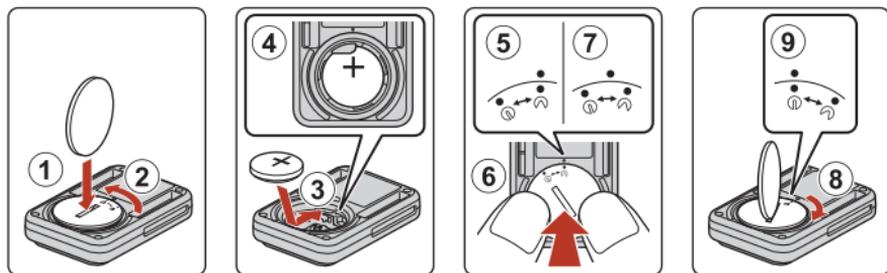
#### ✓ 關於使用遙控器的注意事項

- 遙控器無法在水下使用。
- 務必閱讀“關於遙控器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書xv) 和“關於遙控器結露和防水性能的注意事項” (書xv)。



## 將電池插入遙控器

插入 3V CR2032 鋰電池。



- 使用硬幣 (1) 逆時針旋轉電池室蓋 (2)，將其打開。
- 插入電池，正面朝上 (3)。確保電池牢牢插入電池室中央 (4)。
- 將電池室蓋的 ⊕ 標記與遙控器的 ● 標記對齊 (5)，然後用拇指按電池室蓋 (6)。順時針略微旋轉電池室蓋，然後停止 (7)。
- 使用硬幣順時針旋轉電池室蓋 (8)，將其鎖緊。確保電池室蓋的 ⊕ 標記與遙控器的 ● 標記對齊 (9)。
- 確保電池室蓋內無異物（如棉絨）。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影響防水性能，並導致水滲入遙控器內。



## 將相機與遙控器配對

首次使用遙控器前，必須將其與相機配對。（相機隨附的遙控器已進行配對。無須執行下述設定。）

\* 在本說明書中，“配對”指在相機和遙控器之間建立 Bluetooth 連接。

- 相機一次僅可與一個遙控器配對。相機與其他遙控器配對時，僅儲存最近的配對資訊。

### 1 在相機上啟用配對。

-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設定）圖示 → **OK** 按鍵 → 相機設定 → **OK** 按鍵 → 網路選單 → **OK** 按鍵 → 遙控連線 → **OK** 按鍵

### 2 按住（至少 3 秒鐘）遙控器上的電源按鍵。

- 相機和遙控器開始執行配對。執行此過程時，遙控器上的狀態指示燈閃爍。
- 完成配對後，拍攝螢幕上會顯示遙控器圖示。
- 如顯示配對失敗訊息，請從步驟 1 開始重新執行配對程序。



### 相機上的狀態指示燈

- 相機等待配對時，狀態指示燈交替閃爍綠色和紅色。
- 配對成功時，指示燈閃爍兩次綠色。
- 配對失敗時，指示燈閃爍六次紅色。



## 在智慧型裝置和遙控器之間切換

無法同時使用遙控器和智慧型裝置操作相機。按照下述步驟相互切換。

### 從智慧型裝置切換至遙控器

將連接從智慧型裝置切換至配對的遙控器。

#### 1 在網路選單的選擇連線中，選擇相機與遙控。

- 相機連接至遙控器。

#### 2 開啓遙控器。

- 在相機和遙控器間建立連接。拍攝螢幕上顯示  圖示。



### 從遙控器切換至智慧型裝置

將連接從遙控器切換至配對的智慧型裝置。

#### 1 開啓相機和遙控器，然後按住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

- 相機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2 在您的智慧型裝置上啓動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在相機和智慧型裝置間建立連接。拍攝螢幕上顯示  圖示。



## 使用腕帶（另行選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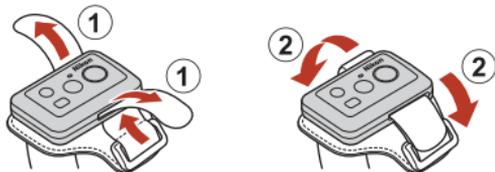
可使用 AA-13 遙控器腕帶將遙控器戴在手腕上。

### 將腕帶戴在手腕上

下述步驟介紹如何將腕帶戴在左手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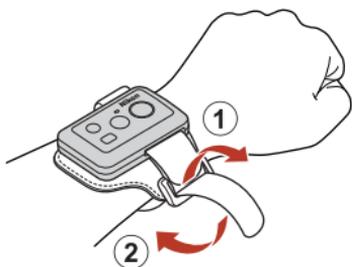
#### 1 將遙控器安裝在腕帶上。

- 確保將尼龍達扣牢牢按下，以緊固遙控器 (2)。



#### 2 將腕帶戴在手腕上。

- 將腕帶穿過鎖扣 (1)，然後折回來並牢牢按下，以將其固定 (2)。



### 關於佩戴與使用腕帶的注意事項

- 為避免遙控器跌落或出現故障，應確保腕帶佩戴牢固。
- 請勿將腕帶置於水中。

## 遙控器上的狀態指示燈

狀態指示燈顯示與相機指示燈相同的狀態。

狀態	顏色	說明
亮起	紅色	正在以 <b>標準短片</b> 、 <b>短片 + 相片</b> 或 <b>微時短片</b> 模式記錄短片。正在以 <b>新增慢動作</b> 模式記錄標準速度短片。
閃爍	紅色	正在以 <b>新增慢動作</b> 模式記錄慢動作短片。
閃爍三次，然後亮起	紅色	正在以 <b>超級定時短片</b> 或 <b>循環記錄</b> 模式記錄短片。
短暫亮起，然後關閉	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拍攝一張靜態影像。</li><li>新增一個反白標籤。</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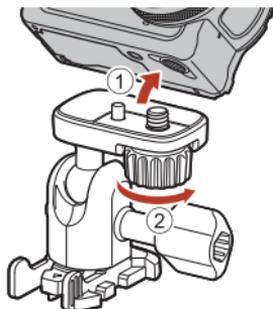


## 使用基礎配接器與基礎固定底座

將基礎配接器安裝到相機上，可以使用基礎固定底座等專用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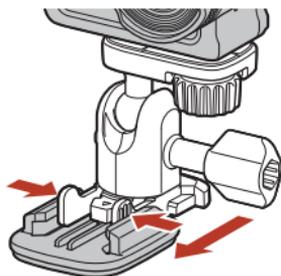
- 爲了增強附着力，請於使用本相機前 24 小時或更久之前安裝基礎固定底座。

- 1 將相機螺絲與相機的三腳架插孔對齊 (①)，然後擰緊螺絲旋鈕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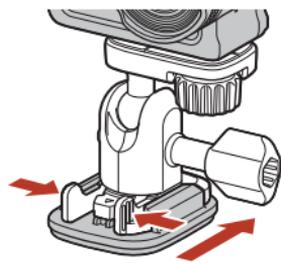


- 2 將基礎配接器的鎖扣安裝至基礎固定底座。

- 同時握住鎖扣的兩個突出部分，滑動鎖扣，直至卡入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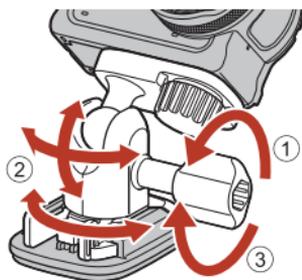


- 拆下鎖扣時，同時握住鎖扣的兩個突出部，然後朝安裝的相反方向滑動。



### 3 調整相機角度。

- 鬆開雲台鎖鈕 (①)，設定相機角度 (②)，然後擰緊雲台鎖鈕 (③)。



### 4 確保要安裝基礎固定底座的表面沒有異物。

- 如有灰塵或水等異物，請擦除乾淨。

### 5 撕下基礎固定底座背面的離型膜，用力按壓基礎固定底座，使整個表面附著。

## 基礎固定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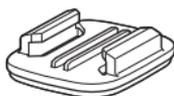
基礎固定底座是一種配件，用於輕鬆安裝和拆卸安裝於相機上的基礎配接器。將基礎固定底座安裝在要固定相機的位置。

使用平面型或弧面型，視乎要安裝基礎固定底座的表面而有所不同。

基礎固定底座不適合在車輛上使用。請勿安裝到車輛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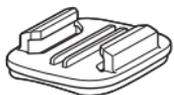
#### • 基礎固定底座（平面）：

適合安裝到平坦表面。



#### • 基礎固定底座（弧面）：

適合安裝到例如頭盔等弧形表面。



### ✓ 關於使用基礎配接器與基礎固定底座的注意事項

- 切勿在會受到突增負荷的環境中使用基礎配接器和基礎固定底座，例如直接安裝在雪橇或滑雪板上。突增負荷會損壞配件或使基礎固定底座脫離。
- 安裝並拆卸基礎固定底座之後，無法再次使用。
- 視乎安裝基礎固定底座的材料而定，表面可能損壞，或是油漆可能剝落。安裝基礎固定底座時請小心。
- 基礎固定底座不適合安裝到木質或混凝土等粗糙材料製成的表面上。



## 使用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

- **鏡頭保護蓋\***

保護鏡頭免受前端衝擊。

- **水底鏡頭保護蓋**

在水下使用相機時或在砂礫等碎片可能會撞擊鏡頭的情況下保護鏡頭。

\* 購買時已為相機安裝鏡頭保護蓋。

### ✓ 關於在水底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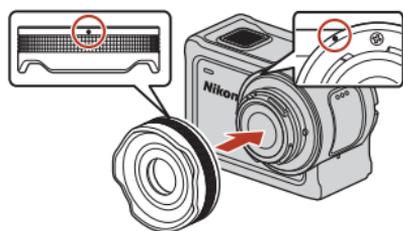
在水底使用相機時，請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如未安裝，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模糊。

## 安裝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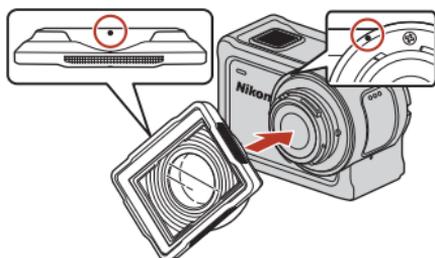
### ✓ 關於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的注意事項

使用軟布或吹塵器移除相機或水底鏡頭保護蓋上的水或灰塵等異物。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時，如果相機或水底鏡頭保護蓋潮濕，可能會引起結露。

- 1 將鏡頭保護蓋上的標記與相機上的標記對齊，將鏡頭保護蓋安裝在相機上。



鏡頭保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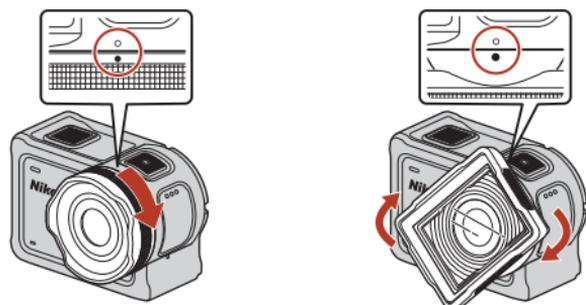


水底鏡頭保護蓋



## 2 順時針轉動鏡頭保護蓋，將其固定。

- 旋轉鏡頭保護蓋直至卡入到位，且鏡頭保護蓋上的標記與相機頂部的標記對齊 (○)。
- 要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請在旋轉時向相機方向按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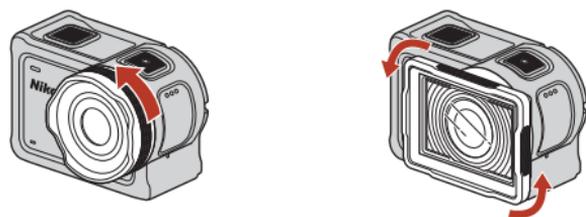


### ✓ 關於檢查安裝的鏡頭保護蓋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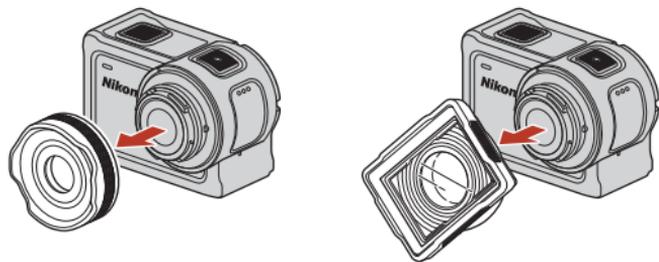
確保鏡頭保護蓋安裝牢固。

## 取下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

### 1 逆時針轉動鏡頭保護蓋。



### 2 將鏡頭保護蓋拉向自己，將其移除。



# 狀態指示燈

狀態指示燈顯示相機的狀態。

## 前後狀態指示燈的功能

- 前後狀態指示燈顯示相同的狀態。
- 狀態指示燈 (📖76) 的亮度可以調整。



狀態	顏色	說明
亮起	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相機透過 HDMI 線連接至電視。</li><li>• 相機被電腦識別。</li><li>• 正在拍攝靜態影像。</li></ul>
	紅色	正在記錄短片。
閃爍	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正在充電。充電完成後，指示燈關閉。</li><li>• 相機透過 USB 線連接至電腦。</li><li>• 配對完成。</li></ul>
	紅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正在以新增慢動作模式記錄短片。</li><li>• 正在存取記憶卡（正在儲存資料或正在初始化記憶卡）。</li><li>• 正在更新韌體。</li><li>• 配對失敗。</li></ul>
	綠色和紅色	相機正在等待配對（指示燈交替閃爍綠色和紅色）。
快速閃爍	綠色	電池無法充電（故障）。
	紅色	相機內部溫度過高。相機將自動關閉。等待相機溫度冷卻之後再重新使用。
短暫亮起	橙色	新增反白顯示標籤或遙控器開啓時，指示燈亮起橙色片刻。



# 短片

記錄短片期間的操作 .....	32
選擇短片模式 .....	35
短片重播期間的操作 .....	46
編輯短片 .....	48
拍攝時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	51



# 記錄短片期間的操作

## 關於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使用 SD 速度級別為 6 或更快的 microSDXC 記憶卡記錄短片。

- 當影像大小/每秒幅數為 **2160/30p** (4K UHD) 或 **2160/25p** (4K UHD) 時，使用 UHS 速度級別為 3 或更快的記憶卡。
- 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時，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 關於儲存影像或短片的注意事項

保存影像或短片時，狀態指示燈緩慢閃爍紅色。指示器閃爍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或取出電池或記憶卡**。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 相機溫度

- 長時間記錄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
- 若記錄短片時相機內部變得非常燙，一條警告訊息將在螢幕上顯示約五秒鐘，狀態指示燈快速閃爍紅色。然後，相機將自動關閉。  
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

### ✓ 關於在低溫中記錄的注意事項

當電池溫度低於 0°C 時，無法記錄大小/每秒幅數設定為 **2160/30p**、**2160/25p**、**HS 1080/4x** 或 **HS 720/8x** 的短片。

- 開始記錄前，如果電池溫度低於 0°C，短片的大小/每秒幅數將切換至 **1080/30p** 或 **1080/25p**。
- 如果短片的大小/每秒幅數設定為 **2160/30p**、**2160/25p**、**HS 1080/4x** 或 **HS 720/8x** 且電池溫度在記錄時降至 0°C 以下，相機將停止記錄並自動關閉。記錄的短片將會儲存。



## ✓ 關於記錄的短片的注意事項

- 以下現象將在記錄短片時出現在螢幕上。記錄短片時可能會儲存這些現象。
  - 在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照明下影像中可能會出現條紋。
  - 快速從畫面一端移至另一端的主體，如正在行駛的列車或汽車，可能會出現歪斜。
  - 移動相機進行搖攝時，整個短片影像可能會出現歪斜。
  - 移動相機時，光照或其他明亮區域可能會導致殘留影像。
- 根據到主體的距離，記錄和重播短片時，重複圖形的主體（紡織品、格子窗等）上可能會出現彩色條紋。主體圖形和影像感應器的版面配置相互影響時，會出現這種情況。這並非故障。

## ✓ 關於記錄短片期間減震的注意事項

短片中的**電子減震** (☞66) 設定為**開啟**時，短片記錄期間的畫角（即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變窄。

## ✓ 關於操作相機按鍵的注意事項

如果在記錄短片期間按相機按鍵，可能會記錄按鍵操作的聲音。

## ✎ 短片畫面

- 短片中的拍攝區域因 **Y**（設定）選單中**短片**中的**短片選項**設定而異。
- 若 **Y**（設定）選單中**相機設定**的**螢幕設定** (☞72) 中的**相片資訊**設定為**短片畫框+自動資訊**，可在開始記錄前確認短片中將拍攝的區域。

## ✎ 大小超過 4 GB 的短片

記錄檔案大小超過 4 GB 的短片時，短片將被分成每個檔案最大不超過 4 GB 的數個檔案。



## 記錄短片期間拍攝靜態影像

記錄短片時，在顯示靜態影像拍攝圖示時按遙控器上的相片拍攝按鍵，可將一幅畫面另存為靜態影像。儲存靜態影像時將繼續記錄短片。

- 拍攝的靜態影像大小為 200 萬像素 (1920 × 1080)。



### ✓ 關於記錄短片期間拍攝靜態影像的注意事項

- 可使用下述短片模式拍攝靜態影像。
  - 標準短片或循環記錄（當短片選項設定為 1080/30p、1080/60p、1080/25p 或 1080/50p 時）
  - 超級定時短片
- 短片剩餘記錄時間小於 5 秒時，無法在短片記錄期間儲存靜態影像。
- 拍攝靜態影像時記錄的短片畫面在重播時可能會不流暢。

## 記錄短片期間新增標籤（反白顯示的標籤）

記錄短片時按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預設設定）可新增標籤。可使用這些標籤作為指南，在重播短片 (☞46) 時快速查找特定場景，或基於這些標籤建立反白顯示的短片。在相機上編輯短片時 (☞48)，亦可將這些標籤用作指南。

### ✓ 關於使用 Fn 按鍵的注意事項

確保在 Y (設定) 選單的相機設定中，為遙控 Fn 按鍵 (☞76) 設定選擇插入重點標記。

### ✓ 關於記錄期間新增標籤之限制的注意事項

- 記錄超級定時短片或微時短片時，無法新增標籤。
- 記錄的每個短片最多共可新增 30 個標籤。

### ✍ 在記錄短片期間使用相機按鍵

可配置設定，讓相機按鍵能夠在記錄短片期間拍攝靜態影像或新增標籤 (☞75)。



## 選擇短片模式

記錄短片時，下述短片模式可供使用。

- **標 標準短片** (📖37)  
在此模式中，使用在 **Y** (設定) 選單 (📖59) 中配置的設定記錄標準短片。
- **標 新增慢動作** (📖38)  
在此模式中，記錄短片時使用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可切換至慢速動作記錄 (高每秒幅數記錄)。以慢速動作記錄的短片部分作慢速動作重播，以增加劇情。
- **標 影片 + 相片** (📖40)  
在此模式中，記錄短片時以指定的間隔拍攝靜態影像。
- **🔖 超級定時短片** (📖41)  
在此模式中，記錄快速動作短片 (1080/30p 或 1080/25p)。此功能適用於在相機移動時加快記錄主體的動作。
- **標 循環記錄** (📖42)  
記錄短片指定的時間後，相機將繼續記錄短片，同時從開始刪除記錄的短片資料。最近的資料會儲存到記憶卡上，生成指定長度的短片。雖然記錄了五個獨立的短片檔案，但它們在相機上將作為一個短片重播。
- **🔖 微時短片** (📖44)  
在此模式中，將以特定間隔拍攝靜態影像，記錄快速動作短片，顯示主體在過去緩慢發生的變化。

### ✔ 關於短片模式的注意事項

有些模式不可與其他設定 (📖51) 同時使用。



## 遙控器操作

- 若在記錄短片時按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可為短片新增反白的標籤，或切換至高每秒幅數記錄。可用功能因短片模式而異。

短片模式	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	切換至高每秒幅數記錄
 標準短片	✓	-
 新增慢動作	✓	✓
 短片 + 相片	✓	-
 超級定時短片	-	-
 循環記錄	✓	-
 微時短片	-	-

- 在  (設定) 選單的 **相機設定** 中，配置 **遙控 Fn 按鍵** (📖76) 設定。



## 📹 標準短片

在此模式中，使用在 **Y**（設定）選單 (📖59) 中配置的設定記錄標準短片。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設定）圖示 → **OK** 按鍵 → 短片 → **OK** 按鍵 → 短片模式 → **OK** 按鍵 → 標準短片 → **OK** 按鍵

### 在 📹 標準短片模式中記錄

#### 1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記錄短片。



#### 2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 在標準短片模式中記錄時可以使用的操作

可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或拍攝靜態影像 (📖34)。



## 新增慢動作

在此模式中，記錄短片時使用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可切換至慢速動作記錄（高每秒幅數記錄）。以慢速動作記錄的短片部分作慢速動作重播，以增加劇情。使用本模式前，在 **Y**（設定）選單的**相機設定**中，將**遙控 Fn 按鍵**設定為**新增慢速動作**（76）。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Y**（設定）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模式 →  按鍵 → 新增慢動作 →  按鍵

### 在新增慢動作模式中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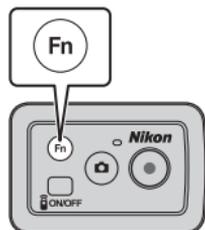
#### 1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記錄短片。
- 每秒幅數顯示在螢幕底部。



#### 2 要開始記錄慢速動作時，按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

- 相機將切換至高每秒幅數記錄。



#### 3 要停止記錄慢速動作時，按遙控器上的 **Fn** 按鍵。

#### 4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 關於新增慢動作模式的注意事項

- 按相片拍攝按鍵無法拍攝靜態影像。
- 以慢速動作記錄的短片部分無法記錄音頻。



## 記錄時間和重播時間

新增慢動作的每秒幅數視**短片選項**設定而異。

- 如果設定為 **1080/30p** 或 **1080/60p**，相機切換至慢速動作記錄，大小/每秒幅數為 1080/120p。
- 如果設定為 **1080/25p** 或 **1080/50p**，相機切換至慢速動作記錄，大小/每秒幅數為 1080/100p。

例如，若在**新增慢動作**中使用 **1080/30p** 設定記錄短片，相機記錄的短片將比標準快四倍，短片重播將比標準慢四倍。

## 在新增慢動作模式中記錄時可以使用的操作

可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 (📖34)。



## 📹 短片 + 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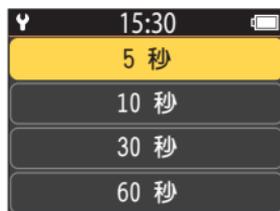
在此模式中，記錄短片時以指定的間隔拍攝靜態影像。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模式 →  按鍵 → 短片 + 相片 →  按鍵

### 在 📹 短片 + 相片模式中記錄

**1** 使用   選擇靜態影像的拍攝間隔，並按  按鍵。

- 可選擇 **5 秒** (預設設定)、**10 秒**、**30 秒** 或 **60 秒** 作為靜態影像拍攝間隔。



**2**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記錄短片。同時，以指定的間隔拍攝靜態影像。



**3**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 關於短片 + 相片模式的注意事項

按相片拍攝按鍵無法拍攝靜態影像。

#### 在短片 + 相片模式中記錄時可以使用的操作

可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 (📄34)。



## 📹 超級定時短片

在此模式中，記錄快速動作短片（1080/30p 或 1080/25p）。此功能適用於在相機移動時加快記錄主體的動作。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模式 →  按鍵 → 超級定時短片 →  按鍵

### 在 📹 超級定時短片模式中記錄

#### 1 使用 ▲▼ 選擇快速動作短片的記錄速度。

- 選擇 2x、4x、6x（預設設定）、10x 或 15x。
- 設定為 6x（預設設定）時，記錄六分鐘的短片以時長一分鐘的超級定時短片重播。



#### 2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記錄超級定時短片。



#### 3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 ✔ 關於超級定時短片模式的注意事項

無法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

#### 📷 在超級定時短片模式中記錄時可以使用的操作

可拍攝靜態影像 (📷34)。



## 🔄 循環記錄

記錄短片指定的時間後，相機將繼續記錄短片，同時從開始刪除記錄的短片資料。最近的資料會儲存到記憶卡上，生成指定長度的短片。雖然記錄了五個獨立的短片檔案，但它們在相機上將作為一個短片重播。

- 1 個檔案的長度視乎指定時間而有所不同。

指定時間	1 個檔案的長度
5 分鐘	1 分鐘
10 分鐘	2 分鐘
30 分鐘	6 分鐘
60 分鐘	12 分鐘

- 若記錄時間超過指定時間，並且達到 1 個檔案的長度，相機會刪除第一個檔案，同時繼續記錄短片。
- 如果最後一個檔案的長度沒有達到一個檔案的長度，會依原樣儲存。  
例如：如果您以 **5 分鐘** 的指定時間記錄 5 分 30 秒  
儲存 5 個 1 分鐘的檔案和 1 個 30 秒的檔案（最多 6 個檔案）。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模式 →  按鍵 → 循環記錄 →  按鍵

## 在 🔄 循環記錄模式中記錄

### 1 使用 ▲▼ 選擇短片的記錄時長。

- 可選擇 **5 分鐘**（預設設定）、**10 分鐘**、**30 分鐘** 或 **60 分鐘** 作為短片記錄長度。
- 若 **短片選項** 選擇為 **2160/30p**、**2160/25p**、**HS 1080/4x** 或 **HS 720/8x**，**60 分鐘** 無法選擇。



### 2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循環記錄。



### 3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 關於編輯短片的注意事項

在循環記錄模式中記錄的短片無法在相機上編輯。

## 在循環記錄模式中記錄時可以使用的操作

可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或拍攝靜態影像 (📖34)。



## 微時短片

在此模式中，將以特定間隔拍攝靜態影像，記錄快速動作短片，顯示主體在過去緩慢發生的變化。

- 在 Y (設定) 選單的短片中為 NTSC/PAL 選擇 NTSC 時，會拍攝 300 張影像。選擇 PAL 時，會拍攝 250 張影像。

選項	拍攝間隔	需要的拍攝時間	
		NTSC	PAL
2 秒	2 秒鐘	10 分鐘	8 分鐘 20 秒
5 秒 (預設設定)	5 秒鐘	25 分鐘	20 分鐘 50 秒
10 秒	10 秒鐘	50 分鐘	41 分鐘 40 秒
30 秒	30 秒鐘	2 小時 30 分鐘	2 小時 5 分鐘
星空*	30 秒鐘	2 小時 30 分鐘	2 小時 5 分鐘

\* 適合拍攝星軌。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 (設定) 圖示 → OK 按鍵 → 短片 → OK 按鍵 → 短片模式 → OK 按鍵 → 微時短片 → OK 按鍵

## 在微時短片模式中記錄

- 1 使用 ▲▼ 選擇需要的選項，並按 OK 按鍵。



- 2 使用 ▲▼ 指定是否鎖定曝光 (亮度)，並按 OK 按鍵 (選擇星空時除外)。

- 選擇 AE-L 開啟時，會在拍攝第一張影像時鎖定自動曝光 (AE) 設定，並在拍攝剩餘的影像時使用相同的設定。建議在黃昏等環境 (記錄時照明可能出現巨大變化) 中使用 AE-L 關閉。



---

**3** 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4** 按短片拍攝按鍵開始記錄。

- 相機開始記錄微時短片。



**5** 按短片拍攝按鍵結束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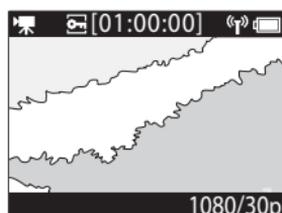
**✓ 關於微時短片模式的注意事項**

- 若電池沒有完全充電，可能無法拍攝所有影像。
- 記錄微時短片時，使用三腳架或類似設備穩定相機。
- 無法記錄音頻。
- 無法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或拍攝靜態影像。



## 短片重播期間的操作

要進入重播模式並顯示重播螢幕 (圖5)，在顯示拍攝螢幕 (圖4) 時按 **▼** (**▶** (重播))，或在 **Ⓔ** (HOME) 螢幕上選擇 **▶** (重播)，然後按 **OK** 按鍵。



重播螢幕

在重播螢幕上按 **OK** 按鍵時，將顯示重播選單。



重播選單

要重播短片，在重播選單螢幕上選擇 **▶** (短片重播) 並按 **OK** 按鍵。重播短片時，使用 **▲▼** 選擇一個控制，然後按 **OK** 按鍵，可執行下述操作。



重播期間的螢幕

短片重播時間列	顯示短片重播進度。如已為短片新增標籤，每個帶有標籤的點處將顯示一個標記 (垂直線)。
<b>■</b> (停止)	結束正在播放的短片。
<b>⏮</b> (跳至上一個標籤)	返回至上一個標籤。
<b>⏪</b> (回捲)	回捲短片。每按一次 <b>OK</b> 按鍵，回捲速度將變更為 2x、4x 和 8x。8x 後，返回至標準速度。
<b>⏸</b> (暫停)	暫停短片重播。短片暫停時，螢幕底部顯示的圖示變更，可逐幅回捲或前捲短片、編輯短片或將顯示的畫面另存為靜態影像 (圖47)。



▶▶ (前捲)	前捲短片。每按一次 <b>OK</b> 按鍵，前捲速度將變更爲 2x、4x 和 8x。8x 後，返回至標準速度。
▶▶ (跳至下一個標籤)	轉至下一個標籤。
▶▶ (音量)	顯示音量調整螢幕。使用 ▲▼ 調整音量。

## 暫停期間的操作

短片暫停時，使用 ▲▼ 選擇一個控制，然後按 **OK** 按鍵，可執行下述操作。



■ (停止)	返回重播螢幕 (☞5)。
◀◀ (單張畫面回捲)	使顯示的短片回捲一幅畫面。按住 <b>OK</b> 按鍵時，相機連續回捲。
▶▶ (重播)	從顯示的畫面開始重播短片。
▶▶ (單張畫面前捲)	使顯示的短片前捲一幅畫面。按住 <b>OK</b> 按鍵時，相機連續前捲。
✂ (編輯)	進入短片編輯模式 (☞48)。
📷 (儲存畫面)	將顯示的畫面另存爲靜態影像。在電視上查看短片時，可儲存靜態影像 (☞55)。



## 編輯短片

記錄短片的所需部分可另存為獨立檔案。

### 關於短片編輯的注意事項

編輯短片時，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以避免相機在編輯時關機。如果電池電量低 (  )，則無法編輯短片。

### 帶反白顯示的標籤的短片

如果短片有反白顯示的標籤，且選擇了  (短片編輯) 選單，將顯示短片編輯選擇螢幕。選擇**建立短片摘要**時，將在每個標籤前後提取 2.5 秒，並一起另存為帶聲音的單獨反白顯示的短片。

進入重播模式 → 選擇想要編輯的短片 →  按鍵 →  (短片編輯)

### 進入短片編輯模式

重播期間暫停短片時，將顯示  (編輯) 圖示。選擇此圖示，然後按  按鍵 (  47 )，亦可編輯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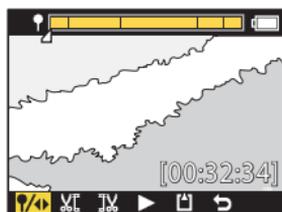
 (標籤)	設定以標記的方式在  (移動編修位置) 中選擇開始和結束點時顯示在螢幕左上方。
短片重播時間列	顯示在螢幕頂部，顯示編輯短片時的短片長度與狀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如已為短片新增標籤，每個帶有標籤的點處將顯示一個標記 (垂直線)。</li><li>• 編輯開始點與結束點之間的部分顯示為黃色。</li></ul>



📍/⏪ (短片編修位置)	變更開始點和結束點的選擇方式。 <b>📍 設定為帶有標籤的點</b> 將開始或結束點游標移動至短片重播時間列上帶有標籤的點。 <b>手動設定</b> 將開始或結束點游標移動至在短片重播時間列上選擇的任意點。
⏪ (設定開始點)	選擇短片的開始點。
⏩ (設定結束點)	選擇短片的結束點。
▶ (預覽)	從開始點重播編輯的短片至結束點。
⏮ (儲存)	儲存編輯的短片並返回至重播螢幕。
⏪ (返回)	結束編輯並返回至重播螢幕。如在編輯期間選擇此圖示，所做的變更將被取消。
編輯後的短片重播時間	顯示編輯後的短片重播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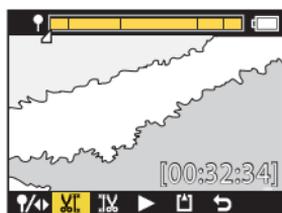
**1** 使用 ▲▼ 反白顯示 📍/⏪ (移動編修位置)，按 Ⓞ 按鍵，指定開始點和結束點的選擇方式 (或手動設定或設定為帶有標籤的點)。

- 使用帶有標籤的點選擇開始點和結束點時，📍圖示顯示在螢幕左上方。



**2** 使用 ▲▼ 反白顯示 ⏪ (設定開始點)，然後按 Ⓞ 按鍵。

- 反白顯示表示 ⏪ (設定開始點) 已選擇。



**3** 使用 ▲▼ 選擇想要提取的短片開始點，然後按 **OK** 按鍵。

- 開始點之前的部分將被編修。
- 套用開始點後，反白顯示表示 **⏸**（設定結束點）已選擇。



**4** 使用 ▲▼ 選擇想要提取的短片結束點，然後按 **OK** 按鍵。

- 結束點之後的部分將被編修。
- 套用結束點後，反白顯示表示 **▶**（預覽）已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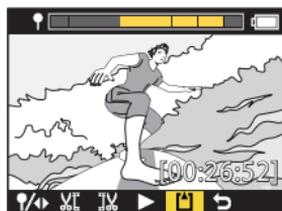


**5** 按 **OK** 按鍵。

- 重播提取的短片。

**6** 使用 ▲▼ 選擇 **⏮**（儲存），然後按 **OK** 按鍵。

- 提取的短片將被儲存，且相機返回重播螢幕。



**✍** 編輯的短片

- 編輯的短片的檔案名稱以“FSCN”(📖103) 開始。
- 編輯的短片無法再次編輯。



## 拍攝時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功能無法與其他設定同時使用。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電子減震	短片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選擇<b>超級定時短片</b>時，<b>電子減震</b>固定為<b>開啓</b>。</li><li>選擇<b>微時短片</b>或<b>新增慢動作</b>時，<b>電子減震</b>固定為<b>關閉</b>。</li></ul>
	短片選項	<b>電子減震</b> 僅在 <b>短片選項</b> 設定為 <b>1080/30p</b> 、 <b>1080/60p</b> 、 <b>1080/25p</b> 或 <b>1080/50p</b> 時可用。
拍攝選項	水底	<b>水底</b> 設定為 <b>開啓</b> 時， <b>白平衡</b> 和 <b>色彩選項</b> 設定將被停用。
	色彩選項	<b>色彩選項</b> 設定為 <b>單色濾鏡</b> 時， <b>白平衡</b> 將固定為 <b>AUTO</b> 自動。
短片選項	短片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選擇<b>短片 + 相片</b>或<b>新增慢動作</b>時，或當<b>循環記錄</b>的短片記錄長度設定為<b>60分鐘</b>時，僅可選擇以下<b>短片選項</b>之一。 <b>NTSC</b>為<b>1080/30p</b>或<b>1080/60p</b>，<b>PAL</b>為<b>1080/25p</b>或<b>1080/50p</b>。</li><li>選擇<b>超級定時短片</b>時，<b>短片選項</b>固定為<b>1080/30p</b>（用於<b>NTSC</b>）或<b>1080/25p</b>（用於<b>PAL</b>）。</li><li>選擇<b>微時短片</b>時，<b>短片選項</b>固定為<b>2160/30p</b>（用於<b>NTSC</b>）或<b>2160/25p</b>（用於<b>PAL</b>）。</li></ul>
	電子減震	<b>電子減震</b> 設定為 <b>開啓</b> 時， <b>2160/30p</b> 、 <b>2160/25p</b> 、 <b>HS 1080/4x</b> 或 <b>HS 720/8x</b> 無法選擇。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拍攝靜態影像 (記錄短片期間)	短片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b>短片 + 相片</b>、<b>微時短片</b>或<b>新增慢動作</b>模式中記錄短片時，按相片拍攝按鍵無法拍攝靜態影像。</li> <li>在<b>標準短片</b>或<b>循環記錄</b>模式中記錄短片時，僅可在<b>短片選項</b>設定為<b>1080/30p</b>、<b>1080/60p</b>、<b>1080/25p</b>或<b>1080/50p</b>時拍攝靜態影像。</li> </ul>
新增反白標籤	短片模式	在 <b>超級定時短片</b> 或 <b>微時短片</b> 模式中記錄短片時，無法新增反白標籤。



# 連接相機到電視或電腦

利用影像 .....	54
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55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56



## 利用影像

除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iii) 欣賞捕捉的影像外，亦可將相機連接至下述裝置，以不同的方式利用影像。

### 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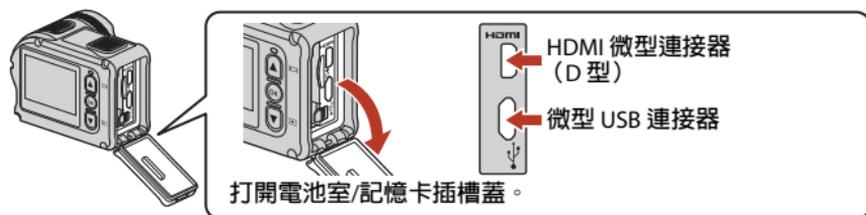
可在電視上查看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和短片。  
連接方法：將市售的 HDMI 線連接至電視的 HDMI 輸入插孔。

###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您可將影像和短片傳輸至電腦，以查看和編輯。  
連接方法：使用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上的 USB 連接埠。  
• 連接至電腦前，在電腦上安裝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 關於將接線連接至相機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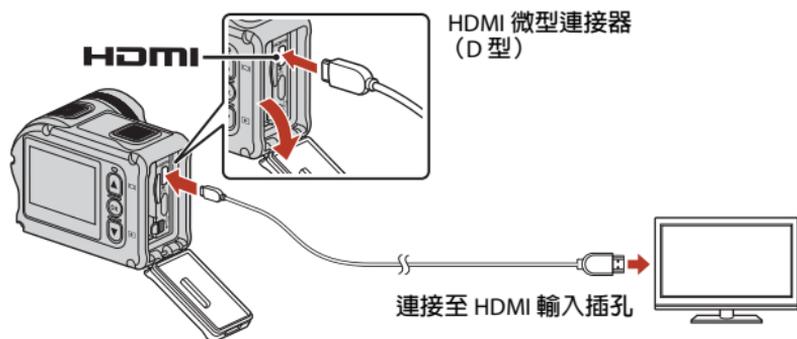
- 連接或斷開連接線前，確保關閉相機。檢查插頭的形狀與方向，切勿傾斜插入或移除插頭。
- 確保相機電池已完全充電。如果使用 EH-62F AC 變壓器（另行選購），相機可以透過電源充電。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EH-62F 之外的 AC 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有關連接方法及接下來的操作，除本文件外，另請參閱隨裝置提供的文件。



# 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1 關閉相機 (☞18)，將其連接至電視。

- 檢查插頭的形狀與方向，切勿傾斜插入插頭。



## 2 將電視輸入設定為外部視頻輸入。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 3 開啓相機。

- 相機自動進入重播模式，影像將在電視上顯示。
- 相機螢幕未打開。
- 要以 4K UHD 解像度重播以大小/每秒幅數為 **2160/30p** 或 **2160/25p** 記錄的短片，請使用支援 4K 的電視和 HDMI 線。



##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安裝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是一個免費軟件，可讓您將影像和短片傳輸至電腦，以查看和編輯。

亦可變更相機的設定。

要安裝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從以下網站下載最新的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安裝程式，按照螢幕上的指示完成安裝。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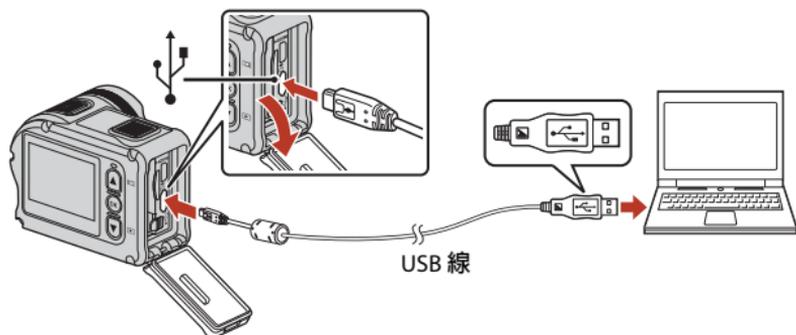
有關系統要求與其他資訊，請參閱所在地區的尼康網站。

### 將影像傳輸至電腦

#### 1 準備一張包含影像的記憶卡。

可使用以下任意方法，將影像從記憶卡傳輸至電腦。

- **SD 記憶卡插槽/讀卡器**：將記憶卡插入電腦的卡插槽或連接至電腦的讀卡器（市售）。
- **直接 USB 連接**：關閉相機並確認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使用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相機將自動開啓。



## 關於連接相機至電腦的注意事項

斷開所有其他 USB 供電裝置與電腦的連接。將相機和其他 USB 供電裝置同時連接至同一電腦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或從電腦獲取過多電能，從而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2 開啟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 將顯示相機中儲存的影像。
- 如果記憶卡中包含大量影像，啟動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等到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啟動。

## 3 選擇想要傳輸的影像，然後按一下 。

- 在顯示螢幕上選擇影像的儲存目的地後，影像開始傳輸。

## 4 斷開連接。

- 如果您使用的是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請在電腦作業系統中選擇適合的選項以移除與記憶卡對應的卸除式磁碟，然後從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中將記憶卡取出。
- 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的連接。

## 關於連接 USB 線的注意事項

如果相機透過 USB 集線器連接到電腦，不保證操作。

### 使用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線上說明。

### ViewNX-i

使用免費軟件 ViewNX-i，亦可將您的影像和短片傳輸至電腦。

從以下 URL 的下載中心下載軟件。

<http://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使用選單

選單操作 .....	59
選單清單 .....	61
短片選單 .....	64
靜態影像選單 .....	68
拍攝選項選單 .....	69
相機設定選單 .....	71
重播選單 .....	85



# 選單操作

可在下列選單中配置設定。

- 短片選單<sup>1、2</sup>
- 靜態影像選單<sup>1</sup>
- 拍攝選項選單<sup>1</sup>
- 相機設定選單<sup>1</sup>
- 重播選單<sup>3</sup>

<sup>1</sup> 這些選單出現在 **Y** (設定) 選單螢幕上。

<sup>2</sup> 選單圖示和可用的設定選項因拍攝模式而異。

<sup>3</sup> 如果在顯示重播螢幕時按 **OK** 按鍵，該選單出現。

請按照下述步驟在 **Y** (設定) 選單中配置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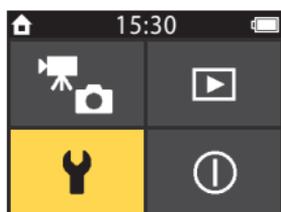
## 1 顯示拍攝螢幕時，按 **OK** 按鍵。

- **HOME** 螢幕顯示。
- 若要在選單中配置設定時返回至拍攝螢幕，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



## 2 使用 **▲▼** 選擇 **Y** (設定)，然後按 **OK** 按鍵。

- **Y** (設定) 選單螢幕顯示。



## 3 使用 **▲▼** 選擇想要配置的選單項目，然後按 **OK** 按鍵。

- 在下級選單中使用相同步驟選擇和配置項目。
- 要返回至上一個螢幕，選擇 **< 返回**，然後按 **OK** 按鍵。



#### 4 使用 ▲▼ 選擇一個選單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視乎目前的拍攝模式或相機狀態，某些選單選項無法設定。



#### 5 使用 ▲▼ 選擇一個設定，然後按 **OK** 按鍵。

- 所選設定被套用。



## 選單清單

### 短片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選項	預設設定		
短片模式	標準短片		64
短片選項*	NTSC	1080/30p	65
	PAL	1080/25p	
NTSC/PAL	NTSC		66
電子減震	關閉		66
減低風聲	關閉		67

\* 短片選項中可以選擇的大小和每秒幅數視乎 NTSC/PAL 設定而異。

### 靜態影像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靜態影像 →  按鍵

選項	預設設定	
靜態影像	單張	68



## 拍攝選項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選項	預設設定	
水底	關閉	69
白平衡	AUTO 自動	69
色彩選項	標準	70
曝光補償	0.0	70
恢復預設設定	否	70

## 相機設定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選項	
日期和時間	71
螢幕設定	72
聲音設定	73
自動關閉	74
格式化記憶卡	75
短片記錄選項	75
遙控 Fn 按鍵	76
垂直翻轉	76
LED 亮度	76
透過電腦充電	77
語言/Language	78
位置資料	78
全部重設	79
合格標記	79



選項	
韌體版本	79
網路選單	80

## 重播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OK 按鍵

選項	
 短片重播	85
 短片編輯	85
 刪除	85
 上載	86
 保護	86
 返回	86



# 短片選單

## 短片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模式 →  按鍵

選擇短片記錄 (📖35) 模式。

選項 (短片模式)	說明	
 標準短片	使用短片選單中的設定記錄標準短片。	37
 新增慢動作	記錄短片時，使用遙控器上的 <b>Fn</b> 按鍵可切換至慢動作記錄 (高每秒幅數記錄)。	38
  短片 + 相片	記錄短片時以指定的間隔拍攝靜態影像。	40
 超級定時短片	記錄快速動作短片。	41
  循環記錄	記錄短片指定的時間後，相機將繼續記錄短片，同時從開始刪除記錄的短片資料 (短片記錄為五個獨立檔案)。	42
 微時短片	以指定的間隔拍攝靜態影像，並將其儲存以建立一個快速動作短片。	44

\* 可以選擇是否鎖定曝光 (**AE-L 開啓**或 **AE-L 關閉** (預設設定))。



## 短片選項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短片選項 →  按鍵

選擇記錄短片時使用的大小和每秒幅數。選擇標準速度短片選項以標準速度記錄，或選擇 HS 短片選項以慢速動作記錄。可以選擇的大小和每秒幅數視乎 NTSC/PAL 設定 (📖66) 而異。

- 使用 SD 速度級別為 6 或更快的 microSDXC 記憶卡記錄短片。當影像大小/每秒幅數為 **2160/30p** (4K UHD) 或 **2160/25p** (4K UHD) 時，使用 UHS 速度級別為 3 或更快的記憶卡。

### 標準速度短片選項

選項 (大小/每秒幅數)	影像大小	畫面比例 (水平與垂直)
2160/30p 2160/25p	3840 × 2160	16:9
1080/30p 1080/25p (預設設定)	1920 × 1080	16:9
1080/60p 1080/50p	1920 × 1080	16:9

### HS 短片選項

記錄的短片可以使用慢速動作重播。

選項 (大小/每秒幅數)	影像大小 畫面比例 (水平與垂直)	說明
HS 1080/4x	1920 × 1080 16:9	記錄以 1/4 標準速度重播的慢速動作短片。
HS 720/8x	1280 × 720 16:9	記錄以 1/8 標準速度重播的慢速動作短片。

#### 關於 HS 短片的注意事項

無法記錄音頻。



## NTSC/PAL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NTSC/PAL →  按鍵

選擇記錄短片時使用的每秒幅數。若切換 NTSC/PAL 設定，**短片選項** (📖65) 中可以設定的選項將變更。

選項	說明
NTSC	適用於使用 NTSC 標準在電視上重播。
PAL	適用於使用 PAL 標準在電視上重播。

## 電子減震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電子減震 →  按鍵

選擇記錄短片時要使用的減震設定。

選項	說明
 開啟	當在  (設定) 選單的 <b>短片</b> 中將 <b>短片選項</b> 設定為 <b>1080/30p</b> 、 <b>1080/60p</b> 、 <b>1080/25p</b> 或 <b>1080/50p</b> 時，對使用影像處理產生的相機震動執行電子減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畫角 (即畫面中的可視區域) 變窄。</li></ul>
關閉 (預設設定)	不進行補償。

### 關於電子減震的注意事項

在某些情況下，相機震動的影響可能無法完全消除。



## 減低風聲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短片 →  按鍵 → 減低風聲 →  按鍵

選項	說明
 開啓	減少短片記錄期間風吹過收音器時產生的聲音。重播時其他聲音可能會變得難以聽清。
關閉 (預設設定)	停用減低風聲。



# 靜態影像選單

## 靜態影像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 (設定) 圖示 → OK 按鍵 → 靜態影像 → OK 按鍵

選項	說明
單張 (預設設定)	每按一次相片拍攝按鍵拍攝一張影像。
 連拍	按相片拍攝按鍵時連續拍攝。相機可以約 5 fps 的速率連續拍攝約 30 張影像。

### 關於連續拍攝的注意事項

拍攝後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來儲存影像。

### 影像大小

單張與連拍的像素數量固定為 3840 × 2160 (約 800 萬像素，壓縮率約為 1:4，畫面比例 (水平與垂直) 為 16:9)。



## 拍攝選項選單

### 水底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 水底 →  按鍵

在水下拍攝時，為適當的設定選擇**開啟**。預設設定為**關閉**。

### 白平衡 (調整色相)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 白平衡 →  按鍵

根據光源和天氣情況調整白平衡，以使影像色彩與您眼睛所看到的相匹配。

選項	說明
AUTO 自動 (預設設定)	白平衡可自動調整。
 日光	在陽光直射下使用。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螢光燈	在冷白色螢光燈照明下使用。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使用。



## 色彩選項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 色彩選項 →  按鍵

可根據拍攝條件或您的偏好變更影像設定。銳利度、對比度和飽和度將自動調整。

選項	說明
標準 (預設設定)	標準處理以取得均衡的效果。推薦在大多數情況下使用。
 鮮艷	影像增強，實現鮮豔的相片列印效果。想要強調基本色彩 (如藍色、紅色和綠色) 時選擇。
 MC 單色濾鏡	影像將以黑白形式拍攝。

## 曝光補償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 曝光補償 →  按鍵

可調整影像的整體亮度。

## 恢復預設設定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拍攝選項 →  按鍵 → 恢復預設設定 →  按鍵

將拍攝選項選單中的設定恢復至其預設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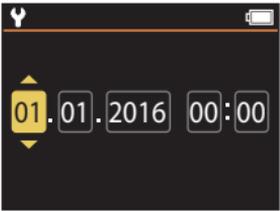


# 相機設定選單

## 日期和時間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 (設定) 圖示 → OK 按鍵 → 相機設定 → OK 按鍵 → 日期和時間 → OK 按鍵

選擇相機時鐘。

選項	說明
與智慧型裝置同步	設定是否同步智慧型裝置的日期和時間設定。
日期和時間	如果與 <b>智慧型裝置同步</b> 設定為 <b>關閉</b> ，設定日期和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反白顯示下一個項目：按 OK 按鍵。</li><li>編輯日期和時間：按 ▲▼。</li><li>套用設定：反白最右邊的項目，然後按 OK 按鍵。</li></ul> 
日期格式	選擇年/月/日、月/日/年或日/月/年。

### 未設定日期和時間時

如果尚未設定相機時鐘，🕒 (日期未設定) 指示器將顯示在螢幕上。設定日期和時間後，此指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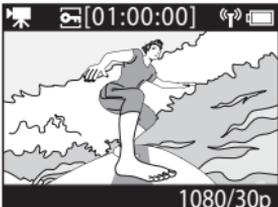


## 螢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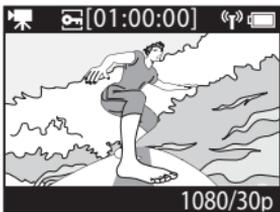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螢幕設定 →  按鍵

選項	說明
影像重看	設定拍攝後是否立即顯示捕捉的影像。 • 預設設定： <b>開啟</b>
亮度	調整亮度。 • 預設設定： <b>3</b>
相片資訊	設定是否在螢幕中顯示資訊。

## 相片資訊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螢幕隱藏資訊		
自動資訊 (預設設定)	顯示相同資訊，如 <b>螢幕顯示資訊</b> 所示。若幾秒鐘內未執行任何操作，將隱藏資訊，如 <b>螢幕隱藏資訊</b> 所示。執行操作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螢幕顯示資訊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	 <p>除<b>自動資訊</b>中顯示的資訊外，在開始記錄短片之前螢幕上還會顯示一個構圖框，代表記錄短片時將拍攝的區域。記錄短片時將不顯示該短片構圖框。</p>	 <p>與<b>自動資訊</b>相同。</p>

## 聲音設定

進入拍攝模式 → **OK** 按鍵 → **Y** (設定) 圖示 → **OK** 按鍵 → 相機設定 → **OK** 按鍵 → 聲音設定 → **OK** 按鍵

選項	說明
聲音設定	設定相機在執行操作時發出的聲音音量。可將音量設定為 <b>高</b> 、 <b>標準</b> (預設設定)、 <b>低</b> 或 <b>關閉</b> 。



## 自動關閉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自動關閉 →  按鍵

設定拍攝結束後顯示拍攝螢幕與相機關閉之間經過的時間。可選擇 **2 秒**、**5 秒**、**30 秒** (預設設定)、**1 分鐘**或 **5 分鐘**。

### 設定自動關閉功能

- 在下述情況下，如果相機僅由電池供電，且未執行任何操作，無論自動關閉功能設定如何，相機都將關閉。
  - 相機開啓後 (開始拍攝前)：1 分鐘
  - 在選單或重播模式中執行操作後：3 分鐘
  - 相機正在等待與支援 NFC 的智慧型裝置配對時，在網路選單中選擇**連接至智慧型裝置**後：30 分鐘
  - 相機正在等待與遙控器配對時，在網路選單中選擇**遙控連線**後：3 分鐘
  - 連接 HDMI 線時 (如果沒有訊號)：30 分鐘
  - 連接 USB 線時 (如果未傳輸或接收資料)：30 分鐘
- 在以下情況下，自動關閉功能未啓動：
  - 連接 EH-62F AC 變壓器時
  - 相機連接到電腦時



## 格式化記憶卡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格式化記憶卡 →  按鍵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記憶卡。

**格式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無法恢復刪除的資料。**請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儲存至電腦。

要開始格式化，在顯示的螢幕上選擇**格式化**，然後按  按鍵。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選擇此設定。

## 短片記錄選項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短片記錄選項 →  按鍵

選項	說明
控制	設定在記錄短片期間是否啓用相機按鍵操作。選擇 <b>開啓</b> 時，可在記錄短片期間使用相機按鍵，如下所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相片拍攝按鍵：拍攝靜態影像。</li><li>•  按鍵：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li><li>•  按鍵：開啓或關閉螢幕。</li><li>•  按鍵：切換至慢速動作記錄（高每秒幀數記錄）。預設設定為<b>關閉</b>。</li></ul>
LCD 自動關閉	設定開始記錄短片與螢幕關閉之間經過的時間。可選擇 <b>10 秒</b> 、 <b>30 秒</b> 、 <b>1 分鐘</b> 、 <b>5 分鐘</b> 或 <b>關閉</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選擇<b>關閉</b>時，螢幕在記錄短片期間保持開啓。</li></ul> 預設設定為 <b>30 秒</b> 。

### 關於操作相機按鍵的注意事項

如果在記錄短片期間按相機按鍵，可能會記錄按鍵操作的聲音。



## 遙控 Fn 按鍵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遙控 Fn 按鍵 →  按鍵

選擇按遙控器 (📖21) 的 Fn 按鍵時使用的功能。

選項	說明
插入重點標記	按遙控器的 Fn 按鍵時，將在記錄期間為短片新增反白顯示的標籤。
新增慢速動作	如在 <b>新增慢動作</b> 中記錄短片時按遙控器的 Fn 按鍵，相機將切換至慢速動作（高每秒幅數）短片記錄。此功能僅可在短片模式設定為 <b>新增慢動作</b> (📖38) 時選擇。

- 當短片模式設定為**超級定時短片**或**微時短片**時，無法新增反白顯示標籤。

## 垂直翻轉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垂直翻轉 →  按鍵

相機機身裝反或倒置時使用此選項，以使記錄影像的方向反轉。選擇**開啓**時，影像和資訊（例如螢幕上顯示的圖示和選單）的方向將反轉。如果您不想變更方向，請選擇**關閉**。

## LED 亮度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LED 亮度 →  按鍵

調整狀態指示燈的亮度。



## 透過電腦充電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透過電腦充電 →  按鍵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相機連接到正在運行的電腦時 (📖54)，插入相機的電池會使用電腦提供的電源自動充電。
關閉	當相機連接到電腦時，不會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關於使用電腦充電的注意事項

- 連接至電腦時，相機開啓並開始充電。使用電腦充電時，相機按鍵不可操作。
-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要 5 小時 30 分鐘。在電池充電時傳輸影像會增加充電時間。
- 電池充電完畢後，如果 30 分鐘內沒有與電腦進行通訊，則相機會自動關閉。

### 狀態指示燈快速閃爍綠色時

充電無法執行，可能是因為下述原因之一。

- 室溫不適合充電。請在 5°C 至 35°C 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 USB 線未正確連接或電池故障。確保 USB 線正確連接，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
- 電腦處於休眠模式，不會供電。叫醒電腦。
- 因電腦設定或其規格，電腦無法為相機供電，電池無法充電。



## 語言/Language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語言/Language →  按鍵

選擇一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 位置資料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位置資料 →  按鍵

設定是否新增拍攝位置資料至拍攝的影像。

選項	說明
從智慧型裝置下載 (預設設定)	選擇 <b>開啟</b> ，從智慧型裝置新增位置資訊至拍攝的影像。 啓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的位置資訊功能。
位置	顯示獲取的位置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資訊顯示時，將不進行更新。要更新資訊，請再次執行<b>位置</b>。</li></ul>



## 全部重設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全部重設 →  按鍵

選擇**重設**後， (設定) 選單中的設定將恢復至各自的預設值。

- 網路選單中的設定亦將恢復至其預設值。
- 一些設定，如**日期和時間**、**語言/Language**或**NTSC/PAL**，將不會重設。
- 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選擇此設定。

### 重設檔案編號

若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刪除儲存在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85)，再選擇**全部重設**。

## 合格標記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合格標記 →  按鍵

檢視相機符合的一些合格標記。

## 韌體版本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韌體版本 →  按鍵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 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選擇此設定。



## 網路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按鍵 →  (設定) 圖示 →  按鍵 → 相機設定 →  按鍵 → 網路選單 →  按鍵

配置無線網路設定，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選項	說明	
飛行模式	選擇 <b>關閉</b> 關閉所有無線連接。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將智慧型裝置與相機配對時選擇。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選擇此選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從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設定” (📖12) 的步驟 5。 • 取消配對後再次配對時，即為重新配對 (📖82)。	
遙控連線	將遙控器與相機配對時選擇。選擇此選項時，配對將啟用，相機等待建立連接。	
選擇連線	相機與智慧型裝置	選擇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裝置還是遙控器。
	相機與遙控	
拍攝時傳送照片	設定自動傳送影像至智慧型裝置的條件。	
Wi-Fi	網路設定	<b>SSID*</b> ：變更 SSID。設定 1 至 32 個字元的 SSID。
		<b>驗證/加密</b> ：選擇是否加密相機與連接的智慧型裝置之間的通訊。 選擇 <b>開放</b> 時，通訊將不被加密。
		<b>密碼*</b> ：設定密碼。設定 8 至 32 個字母數字的密碼。
		<b>頻道</b> ：選擇無線連接使用的頻道。
目前設定	顯示目前設定。	



選項		說明
Bluetooth	連接	選擇 <b>關閉</b> ，關閉 Bluetooth 通訊。
	已配對裝置	變更要連接的智慧型裝置，或刪除與智慧型裝置的配對。
	關機時傳送	設定是否允許相機在關閉時與智慧型裝置通訊。
恢復預設設定		網路選單中的設定將恢復至其預設值。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選擇此選項。

\* 有關如何輸入字母數字字元的詳情，請參閱“操作文字輸入鍵盤”(84)。

### 螢幕上顯示的圖示

選擇**飛行模式**時顯示 ，建立 Wi-Fi 連接時顯示 ，建立 Bluetooth 連接時顯示 ，建立遙控器連接時顯示 。



## 重新配對

執行以下任何操作時，相機和智慧型裝置取消配對。

- 在 **Y**（設定）選單中執行**相機設定**中**網路選單**中的**恢復預設設定**，且設定重設為各自預設值時。
- 在 **Y**（設定）選單中執行**相機設定**中的**全部重設**，且設定重設為各自預設值時。
- 輕觸 SnapBridge 360/170 中 **連線** 中的 **顯示連線選項** 螢幕，且選擇**結束配對**時。

按照下述步驟再次配對相同的智慧型裝置。

## 若使用 N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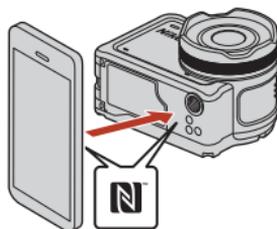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連接至智慧型裝置**，按 **OK** 按鍵，然後按 **▲** 或 **▼** 選擇**選項**，在顯示右側所示對話窗時按 **OK** 按鍵。

- 出現 NFC 確認窗。



- 2** 檢查智慧型裝置啟用 NFC 後，將相機 **N**（N-Mark）與智慧型裝置上的 NFC 天線互相觸碰。

- 啟動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顯示連線確認窗時，輕觸**確定**。
- 如顯示 SnapBridge 360/170 下載頁面，下載並安裝應用程式，然後重複上述步驟。



- 3** 按照第 13 頁步驟 8 開始的說明操作。



## 若不使用 NFC (iOS 裝置與 Android 裝置，不帶 NFC 支援)

- 1 對於 iOS，在智慧型裝置的 Bluetooth 設定螢幕中移除 Bluetooth 裝置（註冊為相機名稱）。



- 2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連接至智慧型裝置**，按 **OK** 按鍵，然後按 **▲** 或 **▼** 選擇選項，在顯示右側所示對話窗時按 **OK** 按鍵。

- 出現 NFC 確認窗。



- 3 在相機上，按 **▲** 或 **▼** 選擇繼續，並按 **OK** 按鍵，然後在顯示右側所示對話窗時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4 輕觸 **連線中的**，然後輕觸要配對的相機的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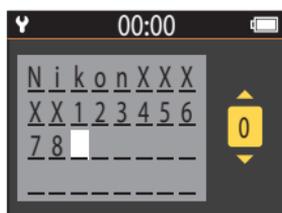


- 5 按照第 13 頁步驟 8 開始的說明操作。



## 操作文字輸入鍵盤

- 使用相機上的 ▲▼ 選擇黃色方塊中顯示的字母數字字元。按 **OK** 按鍵在文本欄位中輸入選擇的字元並將游標移至下一空間。
- 若要在文本欄位中移動游標，使用相機上的 ▲▼ 直至 ← 或 → 顯示在黃色方塊中，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刪除一個字元，移動游標至要刪除的字元，選擇黃色方塊中的 **☒**，然後再按 **OK** 按鍵。
- 若要套用設定，選擇黃色方塊中的 ↓，然後按 **OK** 按鍵。



## 重播選單

### ▶ 短片重播

進入重播模式 →  按鍵 →  (短片重播)

按一下可重播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短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重播期間的操作”(📖46)。

### 短片編輯

進入重播模式 →  按鍵 →  (短片編輯)

按一下可編輯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短片。可提取短片的所需部分，並將其另存為獨立短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編輯短片”(📖48)。

### 刪除

進入重播模式 →  按鍵 →  (刪除)

刪除螢幕上顯示的靜態影像或短片。

### 關於刪除影像時的限制的注意事項

無法同時選擇和刪除多張影像。



## 上載

進入重播模式 →  按鍵 →  (上載)

上載在重播選單中選擇的靜態影像。

無法選擇上載的短片。要將短片上載至智慧型裝置，請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

## 保護

進入重播模式 →  按鍵 →  (保護)

相機保護所選的影像以免意外刪除。

可對重播螢幕上顯示的影像套用或取消保護。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檔案 (📖75)。

## 返回

返回重播螢幕。



# 技術注釋

關於無線連接功能的注意事項 .....	88
產品保養 .....	90
相機 .....	90
電池 .....	91
AC 變壓充電器 .....	92
記憶卡 .....	93
清潔與儲存 .....	94
在水底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	94
在除水底外的條件下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	95
儲存 .....	95
錯誤訊息 .....	96
故障診斷 .....	98
檔案名稱 .....	103
配件 .....	104
規格 .....	107
索引 .....	114



## 關於無線連接功能的注意事項

### 有關無線設備的限制

本產品中的無線收發器符合銷售國的無線規定，不能在其他國家使用（在 EU 或 EFTA 購買的產品可以在 EU 和 EFTA 中的任何地方使用）。對於在其他國家使用，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不確定原銷售國的用戶應諮詢當地的尼康服務中心或尼康的授權維修中心。此限制僅適用於無線操作，不適用於產品的任何其他使用。

### 安全

雖然本產品的一項功能是允許他人免費連接，以在其範圍內隨處無線交換資料，但若未啓用安全則可能會發生以下事項：

- 資料竊取：惡意的第三方可能會攔截無線傳輸以竊取用戶 ID、密碼及其他私人資訊。
- 未經授權的存取：未經授權的用戶可能會存取網路，變更資料或執行其他惡意操作。請注意，視乎無線網路的設計，特定攻擊可能還會在啓用安全時允許未經授權的訪問。對於在資料傳輸期間可能會發生的資料或資訊洩漏，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切勿存取未經允許使用的網路，即使他們顯示在您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這樣做會被視作未經授權的存取。僅存取允許使用的網路。

### 私人資訊管理和免責聲明

- 本產品註冊和設定的用戶資訊，包括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設定和其他私人資訊，會因操作錯誤、靜電、事故、故障、修理或其他操作而被改變和遺失。務必對重要資訊進行獨立的備份。對於不是尼康造成的內容變更或遺失而導致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害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丟棄本產品或將其轉讓給其他用戶之前，執行 （設定）選單 (📖59) 中**相機設定**中**網路選單**中的**恢復預設設定**，刪除使用本產品註冊和配置的所有用戶資訊，包括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設定及其他個人資訊。
- 對於因產品被盜或丟失而使得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本產品所導致的任何損害，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出口或攜帶本產品到國外時的注意事項**

本產品受美國出口管理規章（EAR）管控。除出口至受禁運或特殊管控的國家（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鮮、蘇丹及敘利亞；該國家名單可能會發生變更）時以外，將本產品出口至其他國家時，均無需美國政府的許可。

## **台灣客戶注意事項**

### **KeyMission 170/ML-L6 遙控器**

####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時的注意事項**

##### **第十二條**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非經許可，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 **第十四條**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項合法通信，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產品保養

請在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遵循“安全須知”（viii-xi）上的警告及下述注意事項。

### 相機

有關相機的使用注意事項，亦請參閱“<重要> 關於防震、防水和防塵性能以及結露的注意事項”（xii）。

#### 請勿對相機施加強力。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產品可能會發生故障。此外，切勿觸摸鏡頭或鏡頭蓋，或對其用力過大。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式相機套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本設備。這樣做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相機故障。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影像感應器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或記憶卡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儲存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記憶卡或內部電路損壞。



##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包括電子觀景器）製造精確度極高，其有效像素至少達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過 0.01%。因此，即使這些螢幕可能含有始終發亮（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或不發亮（黑色）的像素，也並非故障，使用本裝置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請勿用力按壓螢幕，這樣可能會損壞螢幕或導致螢幕故障。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電池

### 使用注意事項

- 請注意電池在使用後會變熱。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 0°C 或高於 40°C 時使用電池，這樣可能會損壞電池或導致電池故障。
- 若發現電池有高熱、冒煙或發出異味等異常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並諮詢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 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移除電池後，請將電池放入塑膠袋等，將其隔離。

### 對電池充電

使用相機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

- 在使用之前，請在 5°C 至 35°C 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 電池溫度過高可能會影響電池正確充電或完全充電，亦可能會降低電池性能。請注意電池在使用後會發熱；充電之前請先等待電池降溫。  
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或電腦為插入本相機的電池充電時，如果電池溫度低於 0°C 或高於 45°C，則不會對電池充電。
- 電池一旦充足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
- 充電期間，電池溫度可能會提高。這不是故障。



## 攜帶備用電池

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 在寒冷天氣下使用電池

在寒冷的天氣下，電池容量會趨於降低。如在低溫中使用耗盡電量的電池，相機可能無法開啓。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 電池終端

電池終端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如果電池終端變髒，請在使用之前用一塊清潔的乾布擦掉髒物。

## 對耗盡電量的電池充電

在將電量耗盡的電池插入相機時開啓或關閉相機可能會導致電池壽命縮短。使用之前請對耗盡電量的電池充電。

## 存放電池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電池在相機中時，即使不使用，也會消耗微少電量。這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耗盡並完全喪失功能。
- 電池每六個月至少充電一次，並且必須將其電量完全耗盡後再行存放。
- 請將電池放入塑膠袋等，將其隔離或儲存在陰涼處。電池應儲存在乾燥處，環境溫度為 15°C 至 25°C。請勿將電池儲存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 電池壽命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購買新電池。

## 回收用過的電池

當電池不能充電時請更換電池。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 AC 變壓充電器

- AC 變壓充電器 EH-73P 只能用於兼容設備。切勿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設備。
- 切勿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使用 UC-E21 以外的其他 USB 線可能會造成過熱、火災或觸電。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 AC 變壓充電器 EH-73P 或 USB-AC 變壓器之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 AC 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EH-73P 與 AC 100 V 至 240 V、50/60 Hz 電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詳細資訊，請聯絡旅行社。



# 記憶卡

## 使用注意事項

- 僅使用 microSD、microSDHC 或 microSDXC 記憶卡 (📄8)。
- 請務必遵照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中所述的注意事項。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正在格式化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將在其他設備中用過的記憶卡初次插入本相機時，務必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將新記憶卡用於本相機之前，建議先使用本相機對其進行格式化。
- **請注意，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之前，務必對您想要保留的影像進行備份。
- 如果開啓相機時出現訊息**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則必須對記憶卡進行格式化。如有您不想要刪除的資料，請選擇**否**。將必要資料複製到電腦等裝置。如果您想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是**開始格式化。
- 請勿在格式化、向記憶卡寫入資料或從記憶卡刪除資料以及向電腦進行資料傳輸期間進行以下操作。未能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取出/插入電池或記憶卡。
  - 關閉相機。
  - 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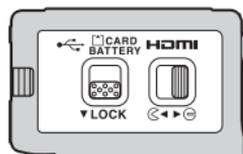
## 清潔與儲存

### 在水底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在水底或沙灘上使用相機後，於 60 分鐘內用淡水沖洗相機，請按照以下程序操作。這裏以使用水底鏡頭保護蓋為例說明。

#### 1. 確保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穩固關閉（鎖定）。

- 確定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和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鈕的位置如右圖所示，而且看不到橙色指示器。



#### 2. 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後，用淡水清洗。

將相機浸入裝有淡水的淺盆中 10 分鐘。

- 將相機浸入淡水中，並在水中充分搖晃，可去除相機上的異物。如果仍殘留異物，請用棉棒等擦除乾淨。
- 當相機浸入水中時，可能會從相機的排水孔（如收音器或揚聲器的小孔）中冒出少許氣泡。這不是故障。



#### 3. 用柔軟的乾布擦除水滴，並在通風良好的陰涼處晾乾相機。

- 將相機放在乾布上，以將其晾乾。
- 請勿使用電吹風或乾衣機吹出的熱風吹乾相機。

#### 4. 確定沒有水滴，拆下水底鏡頭保護蓋，然後用柔軟的乾布擦掉水底鏡頭保護蓋內殘留的水滴或沙子。

- 如果在內側還是潮濕的情況下安裝水底鏡頭保護蓋，可能會造成結露或故障。

#### 5. 確保相機上沒有水滴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並使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除防水包裝或相機內殘留的任何水或沙。

- 如果在內部潮濕時關閉蓋子，可能會造成結露或故障。



## 在除水底外的條件下使用相機後的清潔

使用吹氣球或吹塵器去除粘附在鏡頭、鏡頭保護蓋、螢幕、相機機身、特殊配件等上的任何灰塵或棉絨。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零件。如擦拭時用力過大或使用粗布，可能會損壞相機或導致故障。

## 儲存

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請勿將相機存放於以下場所：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 60% 的地方
- 暴露在溫度高於 50°C 或低於 -10°C 的地方。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每月應從儲存處至少取出相機一次，開啓相機，釋放快門數次，然後再重新存放。儲存前將電量完全耗盡，並至少每六個月充電一次。此外，請將電池放入塑膠袋等容器中將其隔離，並儲存在陰涼處。



## 錯誤訊息

若出現錯誤訊息，請參閱下表。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電池溫度已升高。相機將關閉。	相機將自動關閉。等待相機或電池溫度冷卻之後再重新使用。	-
相機會自動關閉以防過熱。		
電池溫度太低。正在結束記錄。	將大小/每秒幅數設定為 <b>2160/30p</b> 、 <b>2160/25p</b> 、 <b>HS 1080/4x</b> 或 <b>HS 720/8x</b> 記錄短片時，電池溫度降至 0°C 以下。相機停止記錄並自動關閉。要繼續記錄，請變更 <b>短片選項</b> 。如要繼續將大小/每秒幅數設定為 <b>2160/30p</b> 、 <b>2160/25p</b> 、 <b>HS 1080/4x</b> 或 <b>HS 720/8x</b> 記錄短片，請將電池從相機移除，並放在手中加熱。	32
電池電量已耗盡。	對電池充電。	-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現錯誤。	7、8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li><li>• 檢查終端是否清潔。</li><li>• 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li></ul>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未進行格式化，尚不可用於本相機。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儲存的所有資料。如需對影像進行備份，務必選擇 <b>否</b> 並將影像副本儲存至電腦或其他媒體，然後格式化記憶卡。選擇 <b>是</b> 並按  按鍵格式化記憶卡。	75
記憶體容量不足。	刪除影像或插入新記憶卡。	7、85



顯示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儲存影像。	儲存影像時出現錯誤。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	7、75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案編號。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	7、75
	沒有足夠的空間來儲存編輯的影像。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插入新記憶卡。	7、85
無法錄製短片。	在記憶卡上儲存短片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卡。	8、33
記憶體中無影像。	記憶卡中沒有影像。	-
無法刪除此影像。	影像受到保護。 解除保護。	86
無線連線已結束。	在以下情況下，無線連接將斷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接收較差時</li> <li>• 電池電量低時</li> <li>• 連接或斷開電線時，或移除或插入記憶卡時</li> </ul>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斷開電線連接，並再次建立無線連接。	-
電池溫度太低。畫面大小/每秒幅數已設定為 1080/30p。	電池溫度低於 0°C。如要繼續將大小/每秒幅數設定為 <b>2160/30p</b> 、 <b>2160/25p</b> 、 <b>HS 1080/4x</b> 或 <b>HS 720/8x</b> 記錄短片，請將電池從相機移除，並放在手中加熱。	32
電池溫度太低。畫面大小/每秒幅數已設定為 1080/25p。		
系統錯誤	相機的內部電路出現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98
升級發生錯誤	相機無法更新韌體。再次嘗試更新韌體。	-



##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

### 電源、顯示、設定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但沒有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請等待記錄結束。</li><li>若問題仍然存在，請關閉相機。</li><li>若相機無法關閉，請取出並重新插入電池；若您使用的是 AC 變壓器，請將其斷開並重新連接。</li><li>請注意，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會遺失目前正在記錄的任何數據，但不影響已經記錄的數據。</li></ul>	-
相機無法開啓。	電池電量耗盡。	7、9、92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相機自動關閉以省電（自動關閉功能）。</li><li>溫度過低時，相機和電池可能無法正常工作。</li><li>如果短片的大小/每秒幀數設定為 <b>2160/30p</b>、<b>2160/25p</b>、<b>HS 1080/4x</b> 或 <b>HS 720/8x</b> 且電池溫度在記錄時降至 0°C 以下，相機將停止記錄並自動關閉。</li><li>相機內部已變得燙熱。關閉相機，直至相機內部冷卻，然後再次嘗試打開相機。</li></ul>	10 91 32 -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如果在拍攝時按相機背面的 <b>▲</b> 按鍵，螢幕開啓或關閉。</li><li>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i><li>相機自動關閉以省電（自動關閉功能）。</li><li>當相機連接到電視或電腦時。</li><li>使用 Wi-Fi 連接將相機與智慧型裝置連接，相機由遙控器操作。</li><li>若正在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請檢查電源線連接。</li><li>開始記錄短片後 30 秒鐘（預設定），螢幕關閉。可在 <b>Y</b>（設定）選單的<b>相機設定</b>中<b>短片記錄選項</b>中的<b>LCD 自動關閉</b>中，變更螢幕關閉前經過的時間。</li></ul>	3 11 10 - - 104 75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變熱。	長時間拍攝短片，或在炎熱的環境下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會變得燙熱，這不是故障。	-
將電池插入相機時，無法對電池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認所有連接。</li> <li>• 連接至電腦時，相機可能會因為下述任意原因而無法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  (設定) 選單中，<b>相機設定</b> 中的 <b>透過電腦充電</b> 選擇為 <b>關閉</b>。</li> <li>- 若相機的顯示語言和時間和日期未設定，或在相機時鐘電池耗盡電量後重設日期和時間，電池將無法充電。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為電池充電。</li> <li>- 電腦進入休眠模式時，電池充電會停止。</li> <li>- 視乎電腦的規格、設定和狀態，電池可能無法充電。</li> </ul> </li> </ul>	9 59、77 71 - -
螢幕難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周圍區域太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移至較暗的地方。</li> </ul> </li> <li>• 調整螢幕亮度。</li> </ul>	72
 在螢幕上閃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相機時鐘尚未設定， 將在拍攝螢幕上閃爍，設定時鐘前所儲存的影像和短片的日期格式分別為“00/00/0000 00:00”和“01/01/2016 00:00”。從  (設定) 選單中 <b>相機設定</b> 中的 <b>日期和時間</b> 設定正確的時間和日期。</li> <li>• 相機時鐘沒有像通常的手錶或時鐘一樣精確。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為依據，定期比較相機時鐘的時間，必要時重設時間。</li> </ul>	71
拍攝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開啓相機時顯示日期和時間設定螢幕。	<p>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為其預設值。再次配置相機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內置時鐘電池用於為相機時鐘供電及保留某些設定。將電池插入相機或連接 AC 變壓器（另行選購）至相機時，為時鐘電池充電約需 10 小時，即使移除相機電池，時鐘電池仍可運行數天。</li> </ul>	-
相機設定被重設。		



## 拍攝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切換到拍攝模式。	斷開 HDMI 線或 USB 線的連接。	54
無法拍攝照片或記錄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相機處於重播模式或在顯示選單時，按短片拍攝按鍵或相片拍攝按鍵可返回至拍攝螢幕。</li> <li>電池電量耗盡。</li> </ul>	2、19、59 7、9、92
影像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記錄短片時嘗試使用<b>電子減震</b>。</li> <li>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li> </ul>	66 -
釋放快門或執行操作時沒有聲音。	在  (設定) 選單中， <b>相機設定</b> 中的 <b>聲音設定</b> 選擇為 <b>關閉</b> 。啓用某些拍攝模式和設定時，即使選擇了 <b>高</b> 、 <b>標準</b> 或 <b>低</b> ，也不會發出聲音。	73
影像中出現拖影。	鏡頭或水底鏡頭保護蓋不乾淨。清潔鏡頭或水底鏡頭保護蓋。	94
色彩不自然。	白平衡或色彩沒有正確調整。	69
影像中出現隨意外佈的明亮像素 ("雜訊")。	主體較暗，因此快門速度過慢或 ISO 感光度過高。這不是故障。	-
影像太暗 (曝光不足)。	調整曝光補償。	70
影像過亮 (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70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時，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儲存影像。	-
螢幕中或影像上出現環形帶狀物或七彩條紋。	逆光拍攝時或畫面中有極強的光源 (如陽光) 時，可能會出現環形帶狀物或七彩條紋 (鬼影)。變更光源的位置，或重新構圖以便光源不會進入畫面，然後重試。	-



## 重播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重播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本相機可能無法重播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li><li>• 本相機無法重播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短片。</li><li>• 本相機可能無法重播在電腦上編輯的資料。</li></ul>	-
無法編輯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不能在相機上編輯靜態影像。</li><li>• 已經編輯過的短片無法再次編輯。</li><li>• 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li><li>• 本相機無法編輯用其他相機所拍攝的影像。</li><li>• 在特定短片模式中記錄的短片無法在相機上編輯。</li></ul>	-
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Y</b>（設定）選單中<b>短片</b>中的 <b>NTSC/PAL</b> 沒有正確設定。</li><li>• 記憶卡中無影像。</li></ul>	59、66 -



## SnapBridge 360/170 與遙控器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使用智慧型裝置操作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執行配對。</li><li>• 如配對已經執行，請在網路選單的<b>選擇連線</b>中選擇<b>相機與智慧型裝置</b>或<b>相機與遙控</b>。</li></ul>	11、23 80
無法使用遙控器操作相機。		
相機無法與裝置配對。	<p>執行下述步驟，然後再按照“相機設定” (📖11)中的步驟再次配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按住相機上的短片拍攝按鍵至少三秒鐘，關閉相機與 SnapBridge 360/170 應用程式。</li><li>• 對於 iOS，輕觸智慧型裝置設定應用程式上的 <b>Bluetooth</b>，移除 Bluetooth 裝置（註冊為相機名稱）。</li></ul>	-
<b>遙控攝影或下載所選照片</b> 無法使用。	<p>若配對完成且建立 Wi-Fi 連接後<b>遙控攝影</b>或<b>下載所選照片</b>仍無法使用，嘗試執行下述步驟來解決問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切換 SnapBridge 360/170 標籤。</li><li>• 關閉 SnapBridge 360/170 並再次啟動。</li><li>• 在 SnapBridge 360/170 的<b>連線選項</b>螢幕上，選擇<b>結束配對</b>，取消註冊裝置，然後再次配對。</li></ul>	82



## 檔案名稱

影像或短片的檔案名稱將被分配如下。

**檔案名稱：DSCN 0001 .MP4**

(1) (2) (3)

(1) 標識	不顯示在相機螢幕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DSCN：標準影像（短片，靜態影像）</li><li>• FSCN：編輯的短片</li></ul>
(2) 檔案編號	以昇冪排列，從“0001”開始，至“9999”結束。
(3) 副檔名	表示檔案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JPG：靜態影像</li><li>• .MP4：短片</li></ul>



# 配件

## 電池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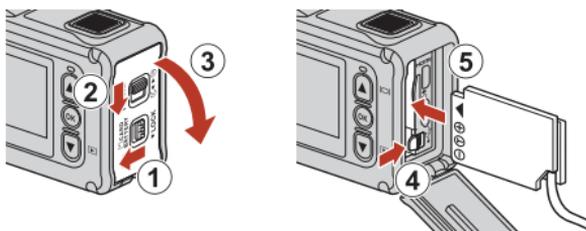
### MH-65 電池充電器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要 2 小時 30 分鐘。

## AC 變壓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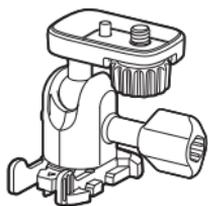
### EH-62F AC 變壓器

(如圖示進行連接)



- 使用 AC 變壓器時，無法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請勿拉扯 AC 變壓器線。如果拉扯變壓器線，相機與電源之間的連接將中斷，相機會關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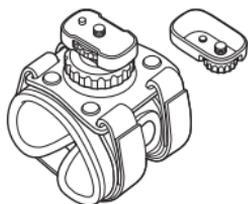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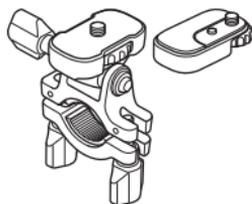
AA-1B 基礎配接器



AA-5 鏤空頭盔固定帶



AA-6 手腕固定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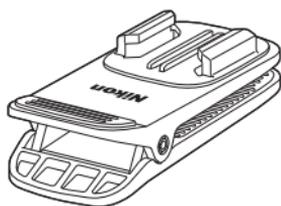
AA-7 車把固定底座



AA-8 固定胸帶



AA-9 衝浪板固定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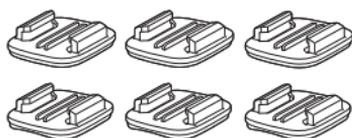


AA-10 背包固定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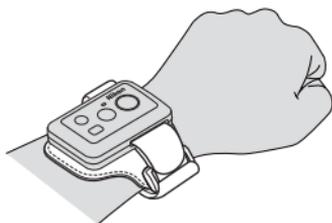


AA-11 吸盤固定底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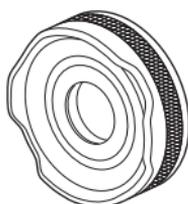




AA-12 基礎固定底座套裝  
(3 平面 + 3 弧面)



AA-13 遙控器腕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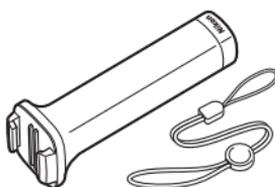
AA-14B 鏡頭保護蓋  
(無保護鏡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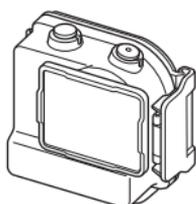
AA-15B 水底鏡頭保護蓋



ML-L6 遙控器



MP-AA1 手柄



WP-AA1 防水罩

可用性視國家或地區而異。  
最新資訊請參閱我們的網站或手冊。



# 規格

## 尼康 KeyMission 170 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型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數	829 萬
影像感應器	1/2.3 英吋 CMOS 型；總像素約 1271 萬
鏡頭	尼克爾鏡頭
焦距	2.4 mm（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中的 15 mm 鏡頭）
f 值	f/2.8
結構	5 組 7 片
畫角	170 度
減震	電子減震（短片）
對焦	固定對焦
對焦範圍	約 40 cm-∞（距離均從鏡頭表面前方中央測量）
螢幕	3.7 cm（1.5 英吋），約 34.5 萬點，TFT LCD
畫面覆蓋率（拍攝模式）	水平和垂直約 97%（與實際照片比較）
畫面覆蓋率（重播模式）	水平和垂直約 99%（與實際照片比較）
儲存	
媒體	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 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 DCF 和 Exif 2.3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JPEG 短片：MP4（視頻：H.264/MPEG-4 AVC，音頻：AAC 立體聲）
影像大小	8M (3840 × 2160)



<b>短片選項</b>	
標準速度短片選項	<b>NTSC/PAL 設定為 NTSC 時</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160/30p</li> <li>• 1080/30p</li> <li>• 1080/60p</li> </ul> <b>NTSC/PAL 設定為 PAL 時</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160/25p</li> <li>• 1080/25p</li> <li>• 1080/50p</li> </ul>
HS 短片選項	HS 1080/4x HS 720/8x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ISO 100–1600
<b>曝光</b>	
測光模式	矩陣測光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和曝光補償 (–2.0 – +2.0 EV, 以 $\frac{1}{3}$ EV 遞增)
<b>快門</b>	
速度	CMOS 電子快門 $\frac{1}{16000}$ – $\frac{1}{2}$ s
<b>界面</b>	
USB 連接器	微型 USB 連接器 (切勿使用隨附 UC-E21 USB 線以外的其他 USB 線。), 高速 USB
HDMI 連接器	HDMI 微型連接器 (D 型)
<b>Wi-Fi (無線區域網路)</b>	
標準	IEEE 802.11b/g (標準無線區域網路協議)
操作頻率	2412–2462 MHz (1–11 個頻道)
最大輸出功率	9.73 dBm (EIRP)
驗證	開啓系統, WPA2-PSK
<b>Bluetooth</b>	
通訊協議	Bluetooth 規格版本 4.1



支援的語言	中文（簡體和繁體）、荷蘭語、英語、法語、德語、意大利語、日語、韓語、俄語、西班牙語
電源	1 枚 EN-EL12 二次鋰電池組（隨機提供） EH-62F AC 變壓器（另行選購）
充電時間	約 3 小時（使用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時和電量完全耗盡時）
電池壽命 <sup>1</sup>	
靜態影像	使用 EN-EL12 時約 250 張
短片記錄（用於記錄的實際電池壽命） <sup>2</sup>	使用 EN-EL12 時約 60 分鐘
三腳架插孔	1/4 英吋（ISO 1222）
尺寸（寬×高×深）	約 66.4×46.8×42.7 mm（包括 AA-14B 鏡頭保護蓋，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134.5 g（包括 AA-14B 鏡頭保護蓋、電池和記憶卡）
作業環境	
溫度	-10°C – +40°C（陸地使用），0°C–40°C（水底使用）
濕度	85% 或更低（不結露）
防水性能	JIS/IEC 防護等級 8 (IPX8) 等效（根據我們的測試條件） 能夠在深達 10 m 的水下記錄影像和拍攝短片 60 分鐘
防塵性能	JIS/IEC 防護等級 6 (IP6X) 等效（根據我們的測試條件）
防震性能 <sup>3</sup>	根據 MIL-STD 810F Method 516.5-Shock 說明我們的測試條件 <sup>4</sup>

- 相關測量均依據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CIPA）標準或指引完成。

- <sup>1</sup> 電池壽命是未使用 SnapBridge 360/170 時的值，並且可能根據使用條件（包括溫度、拍攝間隔以及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度）的不同而異。
- <sup>2</sup> 短片記錄剩餘時間（可用於記錄一個短片的時間量）顯示在拍攝螢幕頂部，視乎記憶卡的剩餘空間量而異。如果相機溫度升高，記錄可能會在到達限制前結束。
- <sup>3</sup> 裝上鏡頭保護蓋或水底鏡頭保護蓋時。
- <sup>4</sup> 從 200 cm 的高度掉落至 5 cm 厚的膠合板表面（外觀變化，如油漆剝落和掉落衝擊部份的變形，及防水性能不在測試範圍內）。  
這些測試不能保證相機在所有條件下均不會受損或不會出現故障。



## EN-EL12 二次鋰電池組

類型	二次鋰電池組
額定電壓，額定容量	DC 3.7 V，1050 mAh
操作溫度	0°C–40°C
尺寸（寬×高×深）	約 32 × 43.8 × 7.9 mm
重量	約 22.5 g

## EH-73P AC 變壓充電器

額定輸入	AC 100–240 V，50/60 Hz，最大 0.14 A
額定輸出	DC 5.0 V，1.0 A
操作溫度	0°C–40°C
尺寸（寬×高×深）	約 55 × 22 × 54 mm（不包括轉接插頭）
重量	約 51 g（不包括轉接插頭）

本產品上的符號代表的意思如下：

~ 交流電，= 直流電， Class II 裝置（本產品為雙重絕緣構造。）

## ML-L6 遙控器

電源	3V CR2032 鋰電池
Bluetooth	
通訊協議	Bluetooth 規格版本 4.1
操作頻率	2402–2480 MHz
最大輸出功率	9.61 dBm (EIRP)
通訊距離	約 10 m
作業環境	
溫度	-10°C – +40°C（陸地使用）
濕度	85% 或更低（不結露）



防水性能	JIS/IEC 防護等級 7 (IPX7) 等效（根據我們的測試條件） 確認可在 1 m 深的水下浸泡長達 30 分鐘而不會進水。 但是，遙控器無法在水下使用。
尺寸（寬×高×深）	約 60.0×13.8×40.0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22.6 g（包括電池）

### AA-1B 基礎配接器

尺寸（寬×高×深）	約 63.5×54.5×46.0 mm（不包括相機螺絲）
重量	約 44 g
承載能力	最多 300 g

### AA-2 基礎固定底座（平面）

尺寸（寬×高×深）	約 40.0×12.5×49.2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10 g

### AA-3 基礎固定底座（弧面）

尺寸（寬×高×深）	約 40.0×12.5×49.2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9 g

### AA-14B 鏡頭保護蓋

尺寸（寬×深）	約 38.0×12.5 mm
重量	約 5.6 g

### AA-15B 水底鏡頭保護蓋

尺寸（寬×高×深）	約 53.0×39.8×14.0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20 g

-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商標資訊

-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Bluetooth® 字標及標誌是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的註冊商標且已授權尼康公司使用。
- Apple®、App Store®、Apple 標誌、Mac、OS X、iPhone®、iPad®、iPod touch® 和 iBook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Android 機械人是從 Google 創作和共用的作品複製或修改，並根據「創意共享 (CC) 姓名標示授權 3.0」條款使用。
- iOS 是 Cisco Systems, Inc.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根據授權使用。
- Adobe、Adobe 標誌和 Reader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icroSDXC、microSDHC 和 microSD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MI

- Wi-Fi 和 Wi-Fi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N-Mark 是 NFC Forum,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分別為其相應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Made for iPod," "Made for iPhone," and "Made for iPad" mean that an electronic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iPod, iPhone, or iPad, respectively,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iPod, iPhone, or iPad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 AVC 專利組合授權

本產品經 AVC 專利組合授權，消費者可出於個人和非商業用途用於 (i) 依據 AVC 標準 ("AVC 視頻") 來對視頻進行編碼和/或 (ii) 解碼由消費者因個人或非商業活動用途而編碼的 AVC 視頻和/或從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供應商處獲得的 AVC 視頻。其他用途皆不得獲得授權或經暗示授權。其他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獲取。

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 FreeType 授權 (FreeType2)

-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www.freetype.org>)。保留所有權利。

## MIT 授權 (HarfBuzz)

- 部分軟件版權所有© 2016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保留所有權利。



# 索引

## 符號

- ▲ (|◻| 螢幕) 按鍵..... 3
- Ⓞ (套用選擇) 按鍵..... 3
- ▼ (▶ 重播) 按鍵..... 3
- N N-Mark..... 2
- Y (設定) 選單..... 59
- F<sub>n</sub> 按鍵..... 21

## A

- AC 變壓充電器..... 9、110
- AC 變壓器..... 9、104

## B

- Bluetooth..... 81
- Bluetooth 通訊指示器..... 4

## E

- EH-73P..... 110
- EN-EL12..... 110

## H

- HDMI 微型連接器 (D 型)..... 3、54

## K

- KeyMission 360/170 Utility..... 56

## L

- LCD 自動關閉..... 75
- LED 亮度..... 76

## M

- micro SD..... 8、93
- micro SDHC..... 8、93
- micro SDXC..... 8、93

## N

- NTSC/PAL..... 66

## S

- SnapBridge..... iii、11、15

## U

- USB 線..... 9、54、56

## V

- ViewNX-i..... 57

## W

- Wi-Fi..... 80
- Wi-Fi 通訊指示器..... 4

## 二畫

- 二次鋰電池組..... 110

## 三畫

- 三腳架插孔..... 2、109
- 上載..... 86

## 四畫

- 內置收音器..... 2
- 反白顯示的標籤..... 34
- 文字輸入..... 84
-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4
- 日期和時間..... 11、71
- 日期格式..... 71
- 水底..... 4、69
- 水底鏡頭保護蓋..... 28

## 五畫

- 充電..... 9、77
- 正在格式化..... 7、75
- 白平衡..... 4、69
- 目前設定..... 80

## 六畫

- 全部重設..... 79
- 合格標記..... 79
- 自動關閉..... 74
- 色彩選項..... 70

## 七畫

- 位置資料..... 78
- 刪除..... 20、85
- 防水包裝..... 3
- 防摔相機帶孔..... 3



<b>八畫</b>		插入遙控器電池.....	22
拍攝時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51	揚聲器.....	2
拍攝時傳送照片.....	80	減低風聲.....	4、67
拍攝選項選單.....	59、69	短片 + 相片 	40
拍攝靜態影像.....	18	短片拍攝按鍵.....	2、18、21
拍攝靜態影像（記錄短片期間）.....	34	短片重播.....	19、46、85
狀態指示燈.....	2、3、21、30	短片重播模式.....	5
<b>九畫</b>		短片記錄.....	18、32
亮度.....	72	短片記錄剩餘時間.....	4
保護.....	5、86	短片記錄選項（相機按鍵）.....	75
垂直翻轉.....	76	短片模式.....	4、35、64
恢復預設設定.....	70、81	短片編輯.....	85
相片拍攝按鍵.....	2、21	短片選單.....	59、64
相片資訊.....	72	短片選項.....	4、5、65
相機設定選單.....	59、71	腕帶.....	25
重播.....	19	超級定時短片 	41
重播模式.....	5、46、63	韌體版本.....	79
重播選單.....	59、85	<b>十三畫</b>	
飛行模式.....	4、80	微型 USB 連接器.....	3、54、56
<b>十畫</b>		微時短片 	44
格式化記憶卡.....	7、75	新增慢動作 	38
記憶卡.....	8、93	新增標籤（記錄短片期間）.....	34
記憶卡插槽.....	3	電子減震.....	4、66
配件.....	21、104	電池.....	7、9、110
配對遙控器.....	23	電池充電器.....	104
<b>十一畫</b>		電池室.....	3、104
基礎固定底座.....	26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3
基礎配接器.....	26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	3
控制（相機按鍵）.....	75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釋放按鍵.....	3
連拍 	68	電池插鎖.....	3、7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80	電池電量指示器.....	4
透過電腦充電.....	77	電視.....	54、55
<b>十二畫</b>		電源按鍵.....	21
單張.....	68	電腦.....	54、56
循環記錄 	42	<b>十四畫</b>	
循環記錄重播模式.....	5	網路選單.....	80
		語言/Language.....	78



遙控 Fn 按鍵.....	76
遙控器.....	21
<b>十五畫</b>	
影像重看.....	72
影像傳輸.....	19
暫停.....	47
標準短片  .....	37
編輯短片.....	48
<b>十六畫</b>	
操作（短片重播期間）.....	46
螢幕.....	3、4
螢幕設定.....	72
選擇連線.....	80
靜態影像.....	68
靜態影像拍攝不可用指示器.....	4
靜態影像拍攝可用指示器.....	4
靜態影像拍攝模式.....	4
靜態影像選單.....	59、68
<b>十七畫</b>	
檔案名稱.....	103
聲音設定.....	73
<b>十九畫</b>	
曝光補償.....	70
曝光補償值.....	4
鏡頭.....	2、107
鏡頭保護蓋.....	2、28
鏡頭保護蓋（水底）.....	28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

台灣經銷商：國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72 號 3 樓  
+886-2-2740-3366

**NIKON CORPORATION**

© 2016 Nikon Corporation



YP7D04(16)  
6MQA0716-04